



114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 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許士彬

職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電話：(02)29180786

電子信箱：charleshsu@hunya.com.tw

代理發言人：許士彬

職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電話：(02)29180786

電子信箱：charleshsu@hunya.com.tw

二、總公司及分支機構：

名稱	所在地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86號20樓之6	(02)2918-0786
工廠	桃園市八德區建國路386號	(03)368-5055
台中營業所	台中市大雅區龍善三街137號	(04)2568-3700
高雄營業所	高雄市鳥松區美山路31-8號	(07)371-0873
101門市	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45號B1. 78	(02)8101-8358
中山門市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22-1號	(02)2562-6099
板橋門市	新北市板橋區南門街29號	(02)2969-3141
羅東門市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183號	(03)956-2457
中壢門市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461號	(03)422-5196
新竹門市	新竹市北區中正路163號	(03)521-8252
台中門市	台中市三民路2段132號	(04)2226-0026
彰化門市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2段149號	(04)726-2087
嘉義門市	嘉義市中山路466號	(05)216-8116
台南門市	台南市東區東寧路124號	(06)234-4606
高雄門市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四路34號	(07)286-6875
屏東門市	屏東市民生路188-2號	(08)766-12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6號6樓

電話：(02)2383-688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徐榮煌、劉榮進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s://www.ey.com/zh_tw

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資訊查詢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hunya.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7
參、募資情形	59
肆、營運概況	6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3
陸、特別記載事項	80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三、未來發展策略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營業報告書

114年全球經濟環境充滿挑戰，關稅衝突升溫，物價與匯率波動加劇，且氣候變遷、缺工問題及地緣政治風險仍持續影響整體市場發展。儘管外部環境不確定性升高，本公司在全體員工共同努力及經驗豐富之經營團隊帶領下，整體營運仍維持穩健表現。未來，我們將持續以超越客戶期待的產品與服務為核心價值，積極推動創新，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產品，致力於為市場帶來安心且優質的體驗。謹將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813,512 仟元，較去年同期 1,977,776 仟元，衰退 164,264 仟元。稅前淨損金額為新台幣(31,229)仟元，較去年同期(24,702)仟元，衰退 6,527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預算執行達成情形尚符合預期，營業收入主要受節慶檔期移轉效應影響，毛利率係因原物料上漲及新產線陸續驗收影響成本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一一四年度		
	實際數	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1,813,512	2,028,571	89.39%
營業毛利	459,504	569,566	80.68%
營業(損失)利益	(42,660)	8,726	-
稅前純損(利)	(31,229)	17,226	-

(三)財務收支

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較去年同期衰退 8.31%，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衰退 9.75%，營業損失較一一三年度減少虧損 19.18%，稅後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 53.36%，今年度主係節慶檔期移轉效應影響，毛利率係因原物料上漲及新產線陸續驗收影響成本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1,813,512	1,977,776	(164,264)	(8.31%)
營業毛利	459,504	509,169	(49,665)	(9.75%)
營業(損失)利益	(42,660)	(52,781)	10,121	19.18%
稅前純(損)利	(31,229)	(24,702)	(6,527)	(26.42%)
稅後純(損)利	(36,925)	(24,077)	(12,848)	(53.36%)

(四)獲利能力分析

依各項獲利能力指標顯示，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較一一三年度衰退，主係今年度主要受節慶檔期移轉效應影響，及新產線陸續驗收影響成本所致。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資產報酬率(%)	(0.63)	(0.3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5)	(0.97)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4.92)	(6.0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3.60)	(2.85)
純益率(%)	(2.04)	(1.22)
每股稅後盈餘(元)	(0.43)	(0.28)

(五)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研發核心理念在於「以優質原料，結合專業工法，打造兼具美味與價值的產品」，持續透過產品創新與技術精進，強化市場競爭力。

1. 嚴選原料，強化在地連結

優先採用台灣在地優質食材，發展具地方特色之產品，同時嚴格篩選國際高品質原料，兼顧品質穩定與風味層次，建立差異化優勢。

2. 敏捷研發，貼近市場趨勢

具備快速研發與產品改良能力，能即時回應市場潮流與消費者口味變化，並積極吸收國際研發新知，轉化為符合本地市場需求之創新商品。

3. 技術深化與經驗傳承

導入歐洲高規格進口設備，提升製程穩定性與產品品質，同時重視研發技術與實務經驗之傳承，確保專業能力持續累積與優化。

4. 健康導向與潔淨升級

積極發展健康、少添加產品，以符合消費趨勢與法規要求，提升品牌價值與市場認同，進一步擴大市場占有率。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於多變且競爭激烈之市場環境中，持續強化核心優勢，透過品牌整合布局與精實營運管理，穩固競爭地位並累積長期成長動能。

1. 品牌整合與年輕化布局

以「77」為核心母品牌，推動品牌傘策略，鞏固既有主力消費族群，同時透過品牌年輕化工程與關鍵時機點行銷，深化與新世代消費者之連結，擴大跨世代市場滲透率。

2. 智慧製造與精實管理

積極推動生產場域數位化與精實管理，優化流程效率並降低對人力之依賴，提升整體營運效能與員工生產力，強化企業競爭優勢。

3. ESG 與供應鏈永續整合

將永續理念延伸至上游供應端，推動農產品原料契作與供應鏈整合管理，強化原料多元來源、穩定度與供應鏈韌性，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二)預期銷售數量

依公司管理單位依營運趨勢及年度計劃編製：

產品項目	預期銷售數量(盒)
巧克力(糖)類	1,800,788
威化餅乾類	3,556,743
囍(糕)餅類	902,262
其他	262,220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深化產品研發與機能創新

聚焦產品食材升級與功能性發展，持續拓展產品線深度與廣度，推出更符合消費者多元需求之商品組合，提升市場競爭力。

2. 優化產品結構與高值化布局

積極發展伴手禮與零售通路商品，並強化高端喜餅及節慶禮盒之市場布局，提升高毛利產品之營收占比與品牌價值。

3. 拓展國際市場版圖

依託在地生產優勢與品質管控能力，積極布局海外通路，逐步擴大海外市場滲透率與品牌能見度。

4. 推動循環經濟與永續製造

將循環經濟理念導入生產發展策略，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並透過材料、產品設計、製程優化與商業模式創新，降低資源浪費與廢棄物產生，落實「在地永續、幸福延續」之核心策略。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成長策略：創造顧客價值，開拓市場版圖

因應市場消費結構走向「理性升級」，消費者在追求體驗價值的同時，亦更加重視產品性價比。本公司將以顧客價值為核心，優化產品組合與價格策略，提升整體競爭力。同時，持續開發新市場與多元通路，強化品牌差異化優勢，以實現穩健且具品質的成長。

（二）精實策略：提升效率，強化營運韌性

深化精實管理機制，持續優化流程效率與資源配置，全面檢視並改善浪費，強化成本控管能力。在供應鏈管理方面，建立多元化採購策略與可追溯識別機制，及早辨識並有效管理潛在風險，提升整體供應鏈穩定度與營運韌性。

（三）永續策略：落實 ESG，打造長期競爭優勢

將 ESG 理念納入核心經營策略，推動企業永續發展。在產品面，將健康、低負擔與成分透明視為研發基本門檻，回應消費趨勢與法規要求；在營運面，兼顧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強化公司治理基礎，建立企業長期穩健發展之競爭優勢。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1. 通路競爭高度碎片化

市場銷售通路呈現多元並進態勢，量販通路、便利商店、電子商務、自營門市及團購平台彼此交錯競爭，消費者購買場域分散，使整體競爭環境更加複雜且碎片化。

2. 消費結構邁向理性升級

消費者購買決策趨於理性，不再單純追求價格定位，而更重視產品「性價比」與「體驗價值」的整體平衡，品牌須在品質、價格與感受之間取得最佳組合。

3. 年輕客群成為成長關鍵

年輕世代（Gen Z）已成為驅動市場成長的重要力量。品牌需透過校園大使計畫、跨界合作知名 IP，以及結合社群網紅（KOL）行銷策略，強化品牌好感度與情感連結。

整體而言，115 年食品市場的競爭，已從單純產品風味之爭，轉向精準行銷布局與消費場域重組的全面競技。

(二)法規環境

1. ESG 與減碳規範制度化

ESG 績效及減碳目標已由企業加值選項，轉變為市場參與的基本門檻。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要求上市櫃公司逐步全面接軌永續揭露準則，企業須強化永續資訊揭露與碳管理機制。

2. 食品安全與品質認證標準提升

本公司已取得 ISO 9001、FSSC 22000、HACCP 及 HALAL 等多項國際認證，確保產品符合相關法規及市場標準。

3. 健康與減糖政策法規化

各國對糖分與食品添加物管理日趨嚴格，健康導向產品設計已成為產業發展的重要方向，且市場對於少添加與原料單純產品的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目前已有 44 項產品取得潔淨標章，強化品牌信任基礎。

(三)總體經營環境

1. 原物料成本波動成為常態挑戰

原物料價格波動及匯率變動風險仍為企業經營的重要變數，對毛利率與成本控管形成長期壓力。

2. 供應鏈韌性成為關鍵能力

在全球政經環境不確定性提高的情況下，企業須建立可追溯管理機制與多元化採購策略，以提升供應鏈韌性與營運彈性。

秉持「以真誠的心為顧客創造甜美的幸福時刻」之理念，我們不僅著眼當下，更致力將幸福落實於在地永續，讓美好長久延續。謹此向各位股東報告一一四年度經營成果與未來發展計畫，未來仍懇請各位股東持續支持與指教。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持續精進、全力以赴，為公司創造更優異之經營績效，並與全體股東共享成長成果。

負責人：張云綺



經理人：張云綺



主辦會計：林世祺



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者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5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承添投資 (股)公司	女/51-60 歲	114. 6. 18	3 年	105. 6. 22	9, 711, 652	11. 20%	9, 711, 652	11. 20%	0	0	0	0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云綺					1, 786, 080	2. 06%	1, 786, 080	2. 06%	70, 712	0. 08%	0	0	維吉尼亞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承添投資(股)公司董事 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統懋投資 (股)公司	男/31-40 歲	114. 6. 18	3 年	105. 6. 22	114, 926	0. 13%	114, 926	0. 13%	0	0	0	0	不適用	天仁茶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王聖鈞					2, 752, 236	3. 18%	3, 620, 751	4. 18%	34, 000	0. 04%	0	0	波士頓大學管理學碩士	台北大稻埕有記名茶 (股)公司董事長 源鈞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天仁茶業(股)公司董事 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舒雁	女/51-60 歲	114. 6. 18	3 年	111. 6. 29	4, 694, 732	5. 42%	4, 685, 732	5. 41%	975, 956	1. 13%	0	0	禮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禮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聰本	男/61-70 歲	114. 6. 18	3 年	111. 6. 29	0	0	0	0	0	0	0	0	政大產業組企管博士班 進修中 台大國際企業管理 iMBA 碩士 成大都市計劃學系學士 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 總經理	三友藥妝(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味群工業(股) 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三友藥妝(股)公司董事 之法人代表人 寵物好時(股)公司董事 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學士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M. B. A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執業會計師 泰宗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 惠特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俊北	男/51-60 歲	114. 6. 18	3 年	108. 6. 21	0	0	0	0	23, 200	0. 03%	0	0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 MBA	統一超商(股)公司總經理 室部主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專聯科技(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統一蘭陽藝文(股)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正秋	女/61-70 歲	114.6.18	3 年	112.6.20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德國語文學系 頌濤公司(Amazon 營運商)董事長 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監事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秘書長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秘書長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公會秘書長 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顧問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委員會委員 中小企業處創育機構發展計畫審查委員	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最高顧問 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 /理事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考量公司營運規模、產業特性及決策效率，為強化公司治理及避免權責過度集中，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現董事會有成員七名，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對於公司重大事項的討論與議決，應可達到專業性與利益迴避的要求。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承添投資(股)公司	張云綺 33%、張逸彥 33%、張逸峰 33%
統懋投資(股)公司	王洪樂音 41%、王聖鈞 27%、王聖雯 16%

註 1.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云綺 董事長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年報之「董事會成員簡介」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一)	不適用	0
張舒雁 董事				0
王聖鈞 董事				0
張聰本 獨立董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2. 最近兩年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徐憶芳 獨立董事				1
劉俊北 獨立董事				0
楊正秋 獨立董事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二條中明訂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目標：本公司秉持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藍圖策略，不僅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也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道德聲譽。本公司之目標為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佔全體董事席次的 50%，以及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達成：本屆董事中，年齡介於 31 至 50 歲之間的董事佔 1 席，佔全體董事的 14%；年齡介於 51 至 60 歲之間的董事佔 4 席，佔全體董事的 57%；年齡介於 61 至 70 歲之間的董事佔 2 席，佔全體董事的 29%。其中，包含 4 名女性董事，佔全體董事席次的二分之一以上。此外，具備員工身份的董事佔 14%。董事成員的背景、專業能力與工作經驗詳列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報告中。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設獨立董事四人，超過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獨立董事徐憶芳為執業會計師、劉俊北曾任職德記洋行總經理及統一超商高階經營幹部及張聰本曾任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總經理，管理康是美藥妝連鎖店，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財務、商務及產業等專長，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9 年。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各董事與獨立董事間均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5.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與經驗				經營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立 事 期 資 獨 董 任 年			商 業 行 銷	跨 國 經 營	財 務 管 理	會 計 審 計	領 導 與 運 營 管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業 務 開 發	企 業 永 續 經 營
				3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張云綺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張舒雁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V	V	V
王聖鈞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V	V	V
張聰本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徐憶芳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V	V	V			V
劉俊北	中 華 民 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楊正秋	中 華 民 國	女				V	V			V				V	V		V

(1) 張云綺董事長

畢業於美國維吉尼亞大學，取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曾任本公司總經理特助，並歷練物流、營業、商品企劃及事業部主管等職務，對公司營運流程、產業特性及市場發展具完整且深入之了解，具備豐富之相關產業經驗。

張董事長長期專注於商品企劃、品牌行銷及營運管理，具備良好之領導統御及經營決策能力。其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已逾 16 年，熟悉公司整體營運策略及組織管理，並於創辦人兼董事長退休後，基於公司經營穩定、策略延續及永續發展之考量，兼任本公司董事長，以利公司經營方針與執行管理之一致性。

(2) 張舒雁董事

曾任本公司採購部經理，熟悉公司採購作業、供應商管理及內部營運流程，具備國際貿易、流程管理及採購實務等專業能力。其並具有商品企劃、產業知識及供應鏈管理等相關經驗，能從營運管理、成本控管及供應鏈效率等面向，提供董事會具體且具實務價值之建議。

張董事憑藉其對公司內部作業及產業環境之深入了解，於董事會運作中能提供精闢之內部經營觀點，協助董事會掌握公司營運狀況，強化決策品質及監督功能。

(3)王聖鈞董事

畢業於波士頓大學管理學碩士，現擔任台北大稻埕有記名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為百年名茶有記茶行第五代品牌經營者，創新經營模式翻轉傳統茶行以中高齡為主的客層印象，以規格化訂價誠信賣茶，發揮烘焙及拼配的核心競爭力，開創品牌[飲 Joy]及打造[Wangtea Lab]全新實驗性茶館，對市場的洞察力及好奇心維繫傳統茶文化與市場的連結。

王董事在資本市場、國際貿易、產品行銷、採購實務，商品企劃行銷、業務開發的能力卓然有成。

(4)張聰本獨立董事

目前擔任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並於國立政治大學產業組企業管理博士班 (Docto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DBA) 進修中；另取得國立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 iMBA 碩士學位，並畢業於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具備完整之經營管理、策略規劃及產業實務背景。

張獨立董事曾任統一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康是美藥妝連鎖體系逾四百家門市之經營管理。在任期間，其以人員、門市、商品、系統、物流、制度及文化等七大面向為核心，逐步推動組織基礎建設與營運變革，強化康是美之長期競爭力，展現其在大型連鎖通路經營、組織管理及策略執行方面之豐富經驗。

張獨立董事具備深厚之經營管理、策略發展、跨國經營及行銷通路管理經驗，能從企業策略、通路布局、營運制度及市場發展等面向，提供公司董事會專業且具前瞻性之建議，對公司長期策略規劃及營運發展具有重要助益。

(5)徐憶芳獨立董事

畢業於東海大學會計學系，並取得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學位，現為執業會計師，具備會計、審計、財務管理及稅務法規等專業背景。

徐獨立董事長期從事會計及審計相關專業工作，熟悉財務報導、內部控制、稅務規劃及法令遵循等實務，能以獨立、客觀之立場，協助董事會審視公司財務資訊品質、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就會計審計、財務管理及稅務法規等事項提供專業建議，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及決策品質。

(6)劉俊北獨立董事

畢業於 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取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其曾任德記洋行總經理，並曾外派至菲律賓 7-Eleven 擔任副總經理長達七年，具備豐富之跨國經營、通路管理及營運實務經驗，經營績效卓著。現任統一超商服務商品部長，持續深耕便利商店通路及服務商品領域。

劉獨立董事具備便利商店系統通路之專業背景，熟悉零售通路營運、商品開發、行銷策略及跨國市場管理，能從通路布局、商品策略、營運效率及市場發展等面向，提供董事會專業且具實務價值之建議。其豐富之產業經驗及國際視野，對公司策略規劃、跨國經營及行銷通路之長期發展，具有卓越且獨特之貢獻。

(7)楊正秋獨立董事

畢業於東吳大學德國語文學系，曾任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及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秘書長，長期投入台灣創投、併購及私募股權產業之推動與發展，為促進國內創投及私募股權市場發展之重要專業人士。

楊董事現任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最高顧問及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理事，具備豐富之產業資源、人脈網絡及投資實務經驗，熟悉新創投資、產業發展趨勢、資本市場及企業成長策略。

楊董事憑藉其深厚之創投、併購及私募股權專業背景，以及長期累積之產業人脈與實務經驗，能從事業投資、策略合作、資源整合及長期發展等面向，為公司董事會提供具前瞻性與實務價值之建議，協助公司拓展事業投資布局並提升整體營運發展動能。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張云綺	女	98.11.18	1,786,080	2.06%	70,712	0.08%	0	0	維吉尼亞大學企管碩士	承添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七七事業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戚其傑	男	107.5.1	0	0	0	0	0	0	親民高工電子科 美商瑪氏食品股份有限公 司營業主管	無	無	無	無	
生產總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姜禮銘	男	115.1.28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生物暨農經系 碩士 泰山食品(股)公司技術長	無	無	無	無	
行銷企劃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鍾韶庭	男	111.07.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菲利浦公司行銷經理	無	無	無	無	
烘焙事業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澤光	男	112.8.3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食品營養 碩士 南僑油脂處長 GMP發展協會行銷組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 計主管	中 華 民 國	林世祺	男	114.11.12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碩士 大無畏全球投資控股(股) 公司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考量公司營運規模、產業特性及決策效率，為強化公司治理及避免權責過度集中，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現董事會有成員七名，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對於公司重大事項的討論與議決，應可達到專業性與利益迴避的要求。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 自子公司 以外資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11)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註 7)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張云綺	0	0	0	0	0	0	0	0	6,732	178	178	0	0	0	(18.72)	(18.72)	0
董事	王聖鈞	0	0	0	0	0	28	28	0	0	0	0	0	0	0	(0.08)	(0.08)	0
董事	張舒雁	0	0	0	0	0	22	22	100	100	2	2	0	0	0	(0.34)	(0.34)	0
獨立 董事	張聰本	400	40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1.27)	(1.27)	0
獨立 董事	林燕娟 (114.6.18 解任)	100	100	0	0	0	31	31	0	0	0	0	0	0	0	(0.35)	(0.35)	0
獨立 董事	劉俊北	400	40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1.27)	(1.27)	0
獨立 董事	楊正秋	300	30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1.00)	(1.00)	0
獨立 董事	徐憶芳 (114.6.18 新任)	200	200	0	0	0	42	42	0	0	0	0	0	0	0	(0.66)	(0.66)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114 年度因箭慶移轉效應，致使營收減少，稅後損益衰退，董事酬勞亦未提撥，惟董事酬金主要為獨立董事薪資及兼任員工薪資，無法與稅後損益完全連動，應屬合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114 年度因節慶移轉效應，致使營收減少，稅後損益衰退，董事酬勞亦未提撥，惟董事酬金主要為獨立董事薪資及兼任員工薪資，無法與稅後損益完全連動，應屬合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王聖鈞、張舒雁、張聰本、林燕娟(114.6.18解任)、劉俊北、楊正秋、徐憶芳(114.6.18新任)	王聖鈞、張舒雁、張聰本、林燕娟(114.6.18解任)、劉俊北、楊正秋、徐憶芳(114.6.18新任)	王聖鈞、張舒雁、張聰本、林燕娟(114.6.18解任)、劉俊北、楊正秋、徐憶芳(114.6.18新任)	王聖鈞、張舒雁、張聰本、林燕娟(114.6.18解任)、劉俊北、楊正秋、徐憶芳(114.6.18新任)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張云綺	張云綺	張云綺	張云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張云綺	2,982	2,982	178	178	3,750	3,750	0	0	0	0	6,910 仟元/(18.72%)	6,910 仟元/(18.72%)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張云綺	張云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	1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

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張云綺	-	-	-	-
	協理	鍾韶庭				
	協理	戚其傑				
	協理	陳澤光				
	協理 (114.9.30 離任)	楊楚彬				
	財務/會計主管 (114.5.14 離任)	余彩雲				
	財務/會計主管 (114.11.12 新任)	林世祺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再填列本表。

(四)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姓名及酬金：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之酬金。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董事酬金。
4. 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
5.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6.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7.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
8.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台幣十萬元者。

(五)公司有前目之1或前目之5之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金 額	股票 金額			
不 適 用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23.69%(114年)及-34.46%(113年)。114年度所支付各項酬勞說明如下：

1. 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稅前淨利百分之二以下提撥，114年度董事會決議未提撥。
2. 本公司依據董事薪酬管理辦法訂定董事報酬制度。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出席董事會時，得依規定按次支領車馬費。
3. 獨立董事因係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並參與公司治理，且兼任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及委員職務，其報酬原則上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年度盈餘分派中支給董事酬勞；惟於盈餘分派不足支應時，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及其職責範疇，支給固定薪酬，以合理反映其專業貢獻及履職責任。
4. 各經理人除固定薪資外，依工作績效及年度目標(KPI)，營銷單位依營業額達成情形、產品毛利達成率、費用控制狀況、組織及人力發展、通路關係經營、品牌形象短中長期發展等評估其執行績效；生產研發單位依生產製程安全、職工安衛、產能績效、庫存控制、產銷協調、產品開發、品質控制等評估其執行績效；其他管理單位各依其職能職權評估其執行績效，進行年度績效考核評等後發放獎金，尚無發放其他酬勞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重視股東權益與公司治理，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各委員會組織章程經董事會核准，其決議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公司董事會由七位擁有豐富產業經營經驗或專業領域經驗的董事所組成，其中四位為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的二分之一以上。
2. 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具備多元背景，包括產業經驗、管理經驗、跨國企業、會計師、外商銀行等，其中包含四名女性董事，詳如董事多元化情形說明。
3. 董事會責任在於監督公司守法、財務透明健全，以及評量團隊之經營績效及任免經理人，並決議重要事項、指導經營團隊。每季經營階層提報財務報告、經營結果及公司策略，董事會會檢視策略進展並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作出調整。
4. 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會任期三年。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獨立性亦需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依相關法令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候選人名單，使股東可以參與董事候選人之提名程序。所有董事候選人將於股東常會中由股東進行投票選舉。
5. 依公司章程，董事會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公司章程中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的 2%作為董事酬勞。
6. 最近(114)年度及截至 115 年度 3 月 31 日止第十七屆及第十八屆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 A. 本公司之董事會共七人。
 - B. 本屆董事任期，最近年度及截至 115 年度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承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云綺	10	-	100%	連任
董事	統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聖鈞	10	-	100%	連任
董事	禮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舒雁	3	-	100%	114.6.18 解任應 出席次數 3 次
董事	張舒雁	7		100%	114.6.18 新任應 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張聰本	10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燕娟	3	-	100%	114.6.18 解任應 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徐憶芳	7		100%	114.6.18 新任應 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劉俊北	10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楊正秋	10	-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審查高階主管 114 年度年終獎金。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張云綺外，其餘出席董事					

經主席徵詢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7. 董事會評鑑及接班計劃執行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執行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內容等資訊如下：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分結果
114/1/1 至 114/12/31 止	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整體考評結均屬正面有效，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有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業務及風險管理，整體運作符合公司治理精神並維護股東權益。
	董事會績效	董事成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整體考評結均屬正面有效，顯示本公司董事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均有良好評價。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	委員會成員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整體考評結均屬正面有效，顯示本公司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完善，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2) 本公司每三年委外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112年委託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並彙整主要觀察、發現及建議事項之評估報告書。參考安永董事會績效評估方法論，本次評估程序包含問卷調查、訪談及文件資料檢視與分析，並已於112年1月31日呈送董事會報告，相關資訊請詳公司網站。

(3) 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與執行情形：

公司接班計劃目前進行中，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協理，係為總經理之接班人，藉由業務經營的歷練，培養接班能力。

(4) 公司高階主管接班模式，主要係以各層級分層進行。部門主管均設置代理人，並培養代理人為各部門高階主管之接班人，接著各課級主管及各工作人員亦有代理人制度；藉由工作輪調訓練和職能培育，實施教育、訓練、自我學習、教導、工作歷練等方式進行，並搭配公司績效考核制度，評估與審核公司未來合適的接班人選，以利未來的發展與進行。公司除了留才外，同時亦對外招募優秀人才，利用內外的人才彙集，增加公司接班人選的廣度與深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職權於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其他如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等。根據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中，審計委員會包含了一位執業會計師具有財務專長背景，另兩位審計委員具大型連鎖門市企業高管經驗，具有監察督導之能力。審計委員會每年並自我評估其績效及討論未來需特別關注的議題。

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以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四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4年6月18日至117年6月17日，最近年度截至115年度3月31日止第二、三屆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1、註2)	備註 (改選日期 114.6.18)
召集人	張聰本	5	1	83%	連任
委員	林燕娟	2	-	100%	114.6.18 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委員	徐憶芳	4	-	100%	114.6.18 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委員	劉俊北	6	-	100%	連任
委員	楊正秋	6	-	100%	連任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4.2.25	1. 核准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核准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核准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核准 114 年度起財報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徐榮煌、劉榮進會計師案。 5. 核准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6. 核准本公司預先核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 7. 核准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8. 核准出售出售子公司可頌食品(股)觀音廠之土地及廠房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4.5.12	1. 核准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核准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3.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 核准本公司財務、會計、公司治理主管及發言人異動案。	
114.7.1	1. 核准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114.8.12	1. 核准同意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代理會計主管案。 2. 核准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114.11.11	1. 核准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之代理會計主管案。 2. 核准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核准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4. 核准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5. 核准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委任案。	
115.2.25	1. 核准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核准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核准增訂【財務部投資作業要點】案。 4.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5. 核准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核准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7. 核准本公司預先核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	

註：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4.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5.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度的審計委員會議中報告並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結果，若有特殊情況，則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於每年度 2~3 次的審計委員會議中單獨與審計委員會

委員溝通稽核結果，若另有特殊情況，則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3)獨立董事(無一般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單獨溝通)之溝通事項如下表：

開會日期	出席人員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單獨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2.25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林燕娟 獨立董事楊正秋 徐榮煌會計師 (無公司管理階層在場)		1. 討論 113 年第四季財務報表審閱情形。 2. 證券及稅務法令變動報告。 3. 依審計品質指標 AQI，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 4. 依「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修訂之規範」，說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性原則。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2.25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林燕娟 獨立董事楊正秋 林其蓁稽核經理 余彩雲財務經理	1.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2. 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5.12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林燕娟 獨立董事楊正秋 林其蓁稽核經理 余彩雲財務經理	1.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2. 配合訂定基層員工範圍案，修訂薪工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1. 討論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審閱情形。 2. 證券及稅務法令變動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8.12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楊正秋 獨立董事徐憶芳 林其蓁稽核經理 徐富康會計課長	1.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1. 討論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審閱情形。 2. 證券及稅務法令變動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11.11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楊正秋 獨立董事徐憶芳 徐榮煌會計師 (無公司管理階層在場)		1. 討論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審閱情形。 2. 證券及稅務法令變動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114.11.11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楊正秋 獨立董事徐憶芳 林其蓁稽核經理 林世祺財務經理	1.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2. 討論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無意見。

開會日期	出席人員	與內部稽核主管 溝通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單獨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5.2.25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楊正秋 獨立董事徐憶芳 徐榮煌會計師 (無公司管理階層在場)		1. 討論 114 年第四季財務報表審閱情形。 2. 證券及稅務法令變動報告。 3. 依審計品質指標 AQI，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 4. 依「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修訂之規範」，說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性原則。	獨立董事 無意見。
115.2.25	獨立董事劉俊北 獨立董事張聰本 獨立董事楊正秋 獨立董事徐憶芳 林其蓁稽核經理 林世祺財務經理	1. 審閱內部稽核報告。 2. 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配合增訂「財務部投資作業要點」，為使投資交易管理規範與內部控制架構一致，修訂本公司投資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投資提供利害關係人下載參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另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以便收集股東意見及回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主要股東每月均依規定向公司申報其持股變動情形，並委任專責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股務相關事宜，有效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名單，每年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公佈前十大股東名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關係企業之間財務、業務及管理權責各自獨立，關係企業間往來本於公平合理性原則，按時收付。目前依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規範所有公司成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及洩露他人，以防止從事內線交易。	
三、董事會之成員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及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依本公司營運發展需求，114年選任之7名董事成員中，包含4席女性董事，佔比為57%，具員工身份之董事1席，佔比為14%，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9年，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1~3年，1位董事年紀在31~50歲、4位董事51~60歲、2位董事61~70歲。董事會個別成員之專業領域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多元化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自願設置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運作績效優異，109 年及 110 年獲得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餐飲及食品業-銀獎，再於 111 年獲得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餐飲及食品業-金獎，又獲得 AREA(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綠色領導獎是台灣食品業唯一得獎。112 年獲 TSAA 永續行動銅級(SDG12)及再次獲得 TCSA 永續報告書-白金獎。113 年獲得 TCSA 永續報告書-銀獎。114 年榮獲 TCSA 永續報告書金獎與第九屆台北金鵬微電影展【永續微電影獎】銀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31 日通過「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規範如下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評鑑之執行週期：每年執行一次。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評鑑之涵蓋期間：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暨薪酬委員會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依法申報並於 115 年 2 月 25 日於董事會中報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的績效評估結果。另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 112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再公告於公司網站。 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V		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本公司於104年11月10日訂定「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至少一次進行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在115年2月25日之董事會報告及聲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本公司為強化選任簽證會計師評估指標，並確保審計品質，取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 AQI，以利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並於 115 年 2 月 25 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詳如本年報「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徐榮煌、劉榮進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要件及獨立性運作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同日並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指定由現任人資法務主管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辦理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包括行銷單位、總經理室、股務、人力資源、客戶服務及採購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相關議題。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利害關係人與重大主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公司辦理股務代理業務。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各年度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資訊。網址為 https://www.hunya.com.tw/ir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維護外，落實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所參加之法人說明會內容。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於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公司治理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資訊)？	V		關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資訊，請查閱第46頁~第51頁。本公司依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訂定各項策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程序與指標，定期分析及評估相關風險的變化狀況，並採取適當的因應措施，以降低公司整體潛在的風險。為統籌管理公司各類型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管理範疇、規劃未來運作情形、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等目的。 資安架構以(1)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包含員工個資由人力資源部門以 HR 系統管制，客戶資料的 B2C 由 POS 系統進行管理，由各店長+營管單位管控(2)電腦化資訊系統相關控制 AS400/SAP ERP/POS 目前侷促在內網中使用，以硬體防火牆進行隔絕(3)公司電子郵件透過公司的 Exchange server 收/發郵件，均會由 Openfind MailGate 病毒/垃圾/攻擊防護及進行異地(林口機房)備份，是每台端點(PC/NB)+Exchange Server 郵件主機的 F-Secure 防護，F-SECURE 軟體中的 DeepGuard 全面阻絕。(4)訂定資訊災變及應變對策並執行演練(5)於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與稽核結果。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已改善情形：根據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第十二屆)結果，本公司主要已改善的部分說明如下： 本公司持續規劃揭露氣候變遷對公司的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2.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因應 ESG 評鑑指標修訂，本公司優先加強部分說明如下： (1)視組織需求新增非強制要求之功能性委員會(例如：風險管理、誠信經營等委員會)，確保整體中長期風險管理與資源配置的適切性與有效性。 (2)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的部分，持續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				

(四)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條件 身分別 (註 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劉俊北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徐憶芳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張聰本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楊正秋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參閱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12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四人。

B. 本屆委員任期：114年6月18日至117年6月17日，最近年度截至115年度3月31日止第五、六屆薪酬委員會開會4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改選日期 114.6.18)
召集人	劉俊北	4	-	100%	連任
委員	張聰本	4	-	100%	連任
委員	林燕娟	1	-	100%	114.6.18 解任應出席次數1次
委員	徐憶芳	3	-	100%	114.6.18 新任應出席次數3次
委員	楊正秋	4	-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委員意見及公司對委員意見之處理
114.1.16	1. 審查 113 年度高階主管年終分配案，關於執行業務之董事及經理人發放情形。	所有薪酬委員會核准通過
114.8.12	1. 審查獨立董事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案 2. 增訂董事酬勞管理辦法案。	所有薪酬委員會核准通過
114.11.11	1. 審查經理人任命案	所有薪酬委員會核准通過
115.1.21	1. 審查 114 年度高階主管年終分配案，關於執行業務之董事及經理人發放情形。	所有薪酬委員會核准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宏亞食品體認到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是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關鍵，本公司於103年10月正式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於111年11月更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目前本公司 ESG 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並由 ESG 策略執行之工作單位主管擔任主要委員，並指派總經理室訂定與執行年度 ESG 策略，落實與督導與執行永續策略發展目標之規劃與執行，並在公司官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中英文網站)，揭露本公司在永續責任目標之執行成果過程。並於114年8月12日董事會完成彙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宏亞食品透過外部市調公司之資料庫以及產業顧問專家研究之報告，每年年底召開策略會議，則以蒐集採購之報告資料進行外部環境因素分析和內部營運狀況比較，並依此制定公司新一年度的風險評估及因應方案，主要就總體市場、國家風險、競爭者狀態情報作比較分析，研擬各事業群策略發展目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宏亞因應法規，設置環境、能源管理委員會及專責單位，實踐宏亞對環境保護的承諾。本公司環安衛推行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由製造總部主管擔任執行代表，並負責環安衛系統文件的建立、發行及活動推行，追蹤環安衛目標之執行狀況、鑑別環境考量面、建立職安室安衛危害鑑別及規劃及執行環安衛管理活動與公司內部緊急應變計劃等，環安衛管理系統執行與管制時，相關權責部門亦提供所需人力資源、特殊專業技能以及環安衛管理所需技術及財務的資源，以利相關專案推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1. 電力：桃園廠區設備主要使用能源為電力，已建置電力監控需量管控系統；宏亞並與台電簽訂售電合約，太陽能光電產生之電力固定售回台電並和台電買回自用，114年太陽能光電系統再生能源發電總容量高達 612,525 度，累計發電量 4,492,671 度 2. 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為生產線連續式烘焙爐使用，有效降低碳排放。 3. 天然氣：主要使用於蒸汽鍋爐及烘焙爐，每生產日均依標準作業進行效率管控。 4. 柴油：使用於緊急發電機及物流貨車，近年已將物流貨車改以租賃，汰換高油耗車輛。 5. 汽油：主要用於公務車，參考能耗標準，汰換高油耗車輛。 6. 空調動力： (1)冰水區域泵改善以變頻機節用電力。 (2)空調箱及感應馬達全數更換高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率等及設備。 (3)冷卻水塔採冷水重置，變頻風量節能控制。 7. 照明控制： (1)產線全數汰換高效能 LED 照明。 (2)廠區室外採太陽能蓄電及 LED 照明。 (3)公共區域採自動感應節能燈具。 8. 空壓電力： (1)全數採高效能變頻零壓機組，並以程式管理降低待機耗損。 (2)採流量監測及異常警示，預防保養二項手法避免使用洩漏浪費。 9. 廢熱回收： (1)回收空壓機排出廢熱供產線洗滌熱水使用。 (2)回收蒸汽凝結水循環至蒸汽鍋爐使用。 (3)裝置熱泵系統回收空調廢氣。 (4)回收電力變壓器廢熱，提供物料紙箱乾燥使用。 宏亞節能措施重視循環利用，藉由投入節能設備，達到循環利用生產能源，以減少耗能。桃園廠區和其他區域的能耗差異較大，為更好呈現相關能源數據，以下圖表將分區域呈現能源統計結果。總公司及分倉門市電力使用主要於辦公室及倉庫、門市空調；柴油、汽油使用在公務車及物流貨車。 減廢與資源回收為宏亞在廢棄物管理的兩大方向，主要透過減少一次性材質的使用，並加強可再利用資源的分類回收，以達廢棄物管理的目的。本公司 114 年統計向外購買包材之總重量，塑膠類總計 165 公噸（同期比減少 10.1%），紙盒總計 719 公噸，紙箱 703 公噸、膠捲 475 公噸，114 年向外購買的包材無涵蓋可再生材料；宏亞本身包裝材可回收、可重複使用或可堆肥的百分比為 77.7%，而內部持續透過 ESG 會議溝通，開始倡導使用永續環保之相關包材，並研擬採用可回收與可分解之塑膠襯盒，預計未來一部份產品襯盒改以紙類取代。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 4 章。 114年世界經濟論壇所發布的全球風險報告分別揭露了未來短期2年、長期10年前十大嚴重、發生可能性較高的全球風險。其中長期風險以環境議題為重，前4項分別是「極端天氣事件」、「生物多樣性流失與生態崩潰」、「地球系統的重大變化」及「自然資源短缺」。因此，如何妥善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造成的風險因子與量化其對營運造成的衝擊至關重要。宏亞為銜接國際永續趨勢，積極管理氣候風險議題，同時亦符合遵循公司治理3.0之強化 ESG 資訊揭露的法規，自110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起逐步導入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TCFD)，透過風險評估辨識氣候變遷所引致風險以及機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ESG報告書第4章。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來自於外購電力，其次是燃料使用，114年總體碳排放 10,102.5 公噸，範疇一（燃料與冷媒）排放量 2,760.9 公噸，其中液化瓦斯佔其比重 5.6 %，而整體主要碳排放來源以範疇二（電力）所佔比重最高達到 72.7 %，整體 114 年碳排放量相較 113 年增加 3.62 %。排放強度方面，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5.57（公噸 CO2e/百萬元），同期比增加 12.98 %。114 年因增加威化&麵包產線，故整體氣體排放密集度較同期增加。 宏亞因應法令已開始進行碳盤查核實計畫，主要會以範疇一和範疇二為主，目前尚未規畫範疇三之盤查，預計取得碳盤查認證後規劃，而範疇一和範疇二預計於115年完成 ISO 14064外部查證，優先於主管機關之118年完成 ISO 14064外部查證。另外，本公司無臭氧層破壞物質（ODS）、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及其它顯著的溫室氣體排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4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宏亞除了重視人力結構組成的多元性與兩性平等，亦重視人權的管理以利保障勞工權益，宏亞公司在人權管理上參照「國際勞工組織公約」訂定出相關管理準則。宏亞對於任何形式的騷擾與歧視事件採取零容忍，若有相關情事將立刻通報辦理。員工的任用及績效考評不會依種族、性別、年齡、宗教或政治立場而有所區別，且禁止聘任童工。 宏亞關注人權議題，且為使同仁明確了解自身權益，新進人員到職即安排人權議題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勞工權益、薪資、工時、福利，另亦涵蓋各項人權相關議題，如：就業自由、禁止歧視與集會自由等。114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共計80人參與，總時數共計362.8小時。114年透過公司會議進行營運相關人權宣導訓練，共計807人次參與集體課程，課程總時數共計164.6小時。114年宏亞公司發生2件性平申訴事件，經內部調查後懲處；無發生侵害原住民權利事件。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5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員工是企业最大的資產，公司依據員工的學經歷、未來發展性及個人績效表現核定薪資，員工的薪資不因其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等有所不同。近年來考量物價水準、績效相應進行薪資調整，114年平均調薪3%，基層人員起薪不論男女為法定基本工資的1.04倍，且基層人員每月平均經常性薪資更為法定基本工資的1.08倍。基層員工女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性對男性的薪酬比率為1:1.03。高階主管女性對男性的薪酬比率為1:0.9。114年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為657人，全時員工薪資總額為新台幣\$343,164,882元(以會計師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為準)，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新台幣\$521,527元。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ESG報告書第5章。 宏亞關注員工健康，並輔以以下3類健康促進方案，做好員工之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 (1)健康檢查：每年舉辦一次的全體員工免費健康檢查。 (2)勞工健康臨廠服務：114年公司聘請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師，針對四大計畫(母性保護、不法侵害、過負荷、人因工程)、健康檢查報告異常等內容，為員工提供健康管理與指導、職災復工評估與關懷，114年共有110名員工參與健康管理與指導。 (3)視障按摩站：設置視障按摩站提供勞工身心放鬆，114年共服務192名員工。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ESG報告書第5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人才培育計畫針對訓練、教育、發展三大功能，推動全方位學習，強化職務之專業知識並激發潛能儲備人才，以提升企業人力之結構、素質及效能，另配合員工職涯發展、公司經營目標之推動，循序漸進建立制度化課程。 在訓練類別涵蓋各領域之專業技能培養，從總部之管理階層課程至工廠端實際製程操作訓練，皆有安排各部門之人員訓練規劃，宏亞持續投入人力資本發展，114年度訓練總時數達22,462.8小時，顯示公司對於員工專業能力與組織競爭力提升之重視。其中，以機台操作相關訓練為主要項目，全年累計訓練時數達8,048小時，反映公司著重於強化現場作業人員之專業技能與實務操作能力，以確保生產效率與品質穩定。 在職業安全方面，公司秉持「預防重於治療」之原則，針對現場作業環境持續推動安全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機台操作風險之辨識能力及標準作業程序之遵循，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之可能性，並營造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 此外，為提升組織運作效能及管理品質，公司亦積極推動主管培訓計畫。114年度共有106位主管參與訓練，累計訓練時數達4,380.1小時。課程內容涵蓋管理知能、領導力發展及實務應用，透過觀念引導與情境實作，協助主管強化團隊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理能力與決策品質，進而促進組織整體效能之優化。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5章。 在客戶隱私與資訊安全方面採用最新科技建置，包括：IPS 入侵防禦系統、反惡意軟件和應用程式控制，並設置新次世代防火牆及 UTM 阻絕公司內外侵入，同時做好系統與資料備份以確保至關重要的營運系統安全無虞。而禮坊事業群使用之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對終端客戶訂單的及個人資料，皆採取最嚴格密之保密機制，以確保資料無對外揭露或被竊的情形。114年宏亞無發生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等相關資安事件。近來因食品安全事件頻發，政府機關積極修訂法規條文，本公司隨時關注法規動態，遵守規定並維護品質安全，以保障消費大眾之權益。本公司通過的認證系統包括食品 TQF、ISO 22000、FSSC 22000，所生產之產品100%通過 FSSC 22000的要求。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3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宏亞公司依據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標準 ISO 22000準則訂定供應商管理辦法，對其環境面與品質面做規範，另品保也依據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TQF)認證標準查核原物料，定期抽查稽核供應商。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第6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報告書已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對宏亞食品根據 GRI 準則核心選項(Core)所編製之114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進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確信工作完成後，相關結果已與治理單位充分溝通，確信範圍及結論請詳 ESG 報告書附錄之獨立確信報告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5月13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109年獲得經濟部工業局頒發 BS 8001 循環經濟獎及109年及110年獲得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餐飲及食品業-銀獎，再於111年獲得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餐飲及食品業-金獎，又獲得 AREA(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綠色領導獎是台灣食品業唯一得獎。112年獲 TSAA 永續行動銅級(SDG12) 及再獲 112TCSA 永續報告書-白金獎。113年獲得 TCSA 永續報告書-銀獎。114年榮獲 TCSA 永續報告書金獎與第九屆台北金鵬微電影展【永續微電影獎】銀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詳見本公司 ESG 報告書。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 宏亞在董事長轄下設置「永續委員會」，本公司以永續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由總經理室與各 ESG 策略執行之工作單位主管組成，負責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由總經理擔任主席，每年一次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並且向董事會報告。現階段宏亞食品溫室氣體之盤查及減量由製造部門負責，採購及其他單位在業務執行時會配合考量相關風險並因應，總經理室負責統整各單位資訊並協同外部顧問每年評估檢視宏亞整體之氣候風險；現階段於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每半年討論一次，並於第四季由永續委員會上呈報告董事會說明溫室氣體排放成果與減量 KPI 執行進度，該內容皆由稽核室紀錄列入董事會議程與會議紀錄，並呈交主管機關備核。另外，透過舉辦高階講座，說明現階段全球因應氣候變遷之治理與策略、分享實際案例與董事會成員溝通，以加強其監督相關議題之能力。為減緩氣候變遷、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宏亞食品公司現階段溫室氣體之盤查及減量由製造端廠務部門負責，採購及其他單位在業務執行時會配合考量相關風險並因應，總經理室負責統整各單位資訊並協同外部顧問每年評估檢視宏亞整體之氣候風險，並將 TCFD 專案中鑑別出之氣候風險重大風險提出討論，並與第三季請各事業群擬訂發展策略、行動方案及目標，列入策略發展之風險考量。 2. 宏亞自 110 年起推動 TCFD 專案討論，並依 TCFD 框架內容與需求，與各單位訪談和擬定因應方針。氣候風險辨識則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根據公司營運活動與環境關係參考氣候變遷引起之潛在風險，建立出內部評估風險值，藉由外部顧問輔導與多次會議和工作坊討論，結合脆弱度、衝擊度與可能性三項參數計算，產製出氣候風險矩陣圖。宏亞因應風險管理與時俱進之必要性，依循上述方法學，每兩年度辨識一次氣候風險因子，112 年宏亞總計有 10 項氣候風險因子，其中 2 項為高度風險（原物料取得成本或難度增加 & 極端天氣事件增加－颱風、暴雨、乾旱）。氣候變遷除潛在風險之外，若提前因應，也可優化目前營運或是率先因應消費者偏好以拓展商機，宏亞除藉由 TCFD 鑑別出相關風險，亦鑑別出 4 項氣候相關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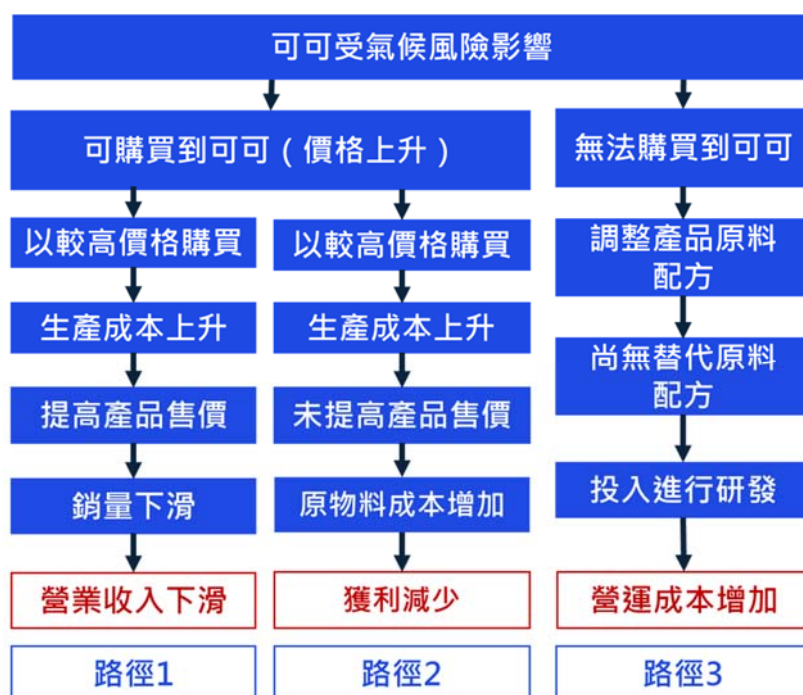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會：禮盒包材模組化應用、增加再生能源之使用、開發低碳產品獲得消費者認同、永續材料之使用 3. 生產成本增加，侵蝕獲利空間，影響企業永續經營發展，因永續議題衍生之碳費、包裝材料之永續環保法令以及能資源規範，直接提升生產成本，造成獲利減少，溫室效應影響農作物收成和品質，直接造成產品品質不良或有斷料危機，衝擊產品商譽和營業績效。 4. 現階段宏亞食品溫室氣體之盤查及減量由製造部門負責，採購及其他單位在業務執行時會配合考量相關風險並因應，總經理室負責統整各單位資訊並協同外部顧問每年評估檢視宏亞整體之氣候風險；現階段於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每半年討論一次，並於第四季由永續委員會上呈報告董事會說明溫室氣體排放成果與減量 KPI 執行進度，該內容皆由稽核室紀錄列入董事會議程與會議紀錄，並呈交主管機關備核。另外，透過舉辦高階講座，說明現階段全球因應氣候變遷之治理與策略、分享實際案例與董事會成員溝通，以加強其監督相關議題之能力。為減緩氣候變遷、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宏亞食品公司現階段溫室氣體之盤查及減量由製造端廠務部門負責，採購及其他單位在業務執行時會配合考量相關風險並因應，總經理室負責統整各單位資訊並協同外部顧問每年評估檢視宏亞整體之氣候風險，並將 TCFD 專案中鑑別出之氣候風險重大風險提出討論，並與第三季請各事業群擬訂發展策略、行動方案及目標，列入策略發展之風險考量。 5. 所鑑別之「宏亞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因子清單」，今年預計針對最高度風險－「原物料成本增加」進行情境分析，並將於下一年度報告書中揭露量化分析成果。氣候變遷所導致的極端氣候將導致宏亞上游原料（例如：可可豆、牛奶、花生…等原料）產量不穩，增加宏亞的原物料購買成本，並造成宏亞生產成本提高，影響獲利；亦有可能因為售價調漲而造成營運衝擊。宏亞以使用量及採購金額條件，篩選出花生、奶製品、可可、麵粉以及糖為五大優先原物料，經評估原物料受氣候變遷因素影響的風險、產地氣候風險等因素，最後選擇以可可為氣候情境分析之原物料。宏亞 114 年採購可可金額係前三大主原料，在上述之上游原料中，對宏亞的影響相對高。 6.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來自於外購電力，其次是燃料使用，114 年總體碳排放 10,102.5 公噸，範疇一（燃料與冷媒）排放量 2,760.9 公噸，其中液化瓦斯佔其比重 5.6%，而整體主要碳排放來源以範疇二（電力）所佔比重最高達到 72.7%，整體 114 年碳排放量相較 113 年增加 3.6%。排

項目	執行情形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放強度方面，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5.57 (公噸 CO₂e/百萬元)，同期比增加 12.9 %。 114 年因增加威化&麵包產線，故整體氣體排放密集度較同期增加。 宏亞因應法令已開始進行碳盤查核實計畫，主要會以範疇一和範疇二為主，目前尚未規畫範疇三之盤查，預計取得碳盤查認證後規劃，而範疇一和範疇二預計於 115 年完成 ISO 14064 外部查證，優先於於主管機關之 118 年完成 ISO 14064 外部查證。另外，本公司無臭氧層破壞物質(ODS)、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其它顯著的溫室氣體排放。 7. 宏亞目前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未來將研擬導入相關機制。 8. 請參閱宏亞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四章氣候風險治理內容。

2. 上表第 5 點之情境分析說明

可可豆適合生長於氣候炎熱、多雨的環境，產地主要分佈於赤道南、北緯約 20 度以內的區域，如象牙海岸、迦納等國家。未來氣候變遷可能會造成主要種植地區的平均溫度上升以及乾旱發生情況加劇，從而影響可可產量。112 年和 113 年的聖嬰現象帶來非季節性的大量降雨和乾熱，導致西非可可產量減少約 10%。此外，可可腫枝病毒在象牙海岸和迦納蔓延，影響可可樹的健康，減少產量並導致樹木死亡，另非法盜採金礦進一步破壞可可園，污染土地。若以產量變化作為未來可可採購衝擊之單一變數，辨識出對宏亞有三種衝擊路徑。以下將聚焦於溫度上升、乾旱，進行情境分析了解未來氣候變遷風險對可可產量、價格的影響進而對宏亞的衝擊。

可可採購衝擊路徑圖



風險因子	溫度上升
參數	可可價格
氣候情境	RCP 2.6、RCP 8.5
時間點	119 年、139 年、179 年
情境分析說明	可可豆產地主要分佈於赤道南、北緯約 20 度以內的區域，根據文獻研究 1 顯示，氣候變遷對可可產量影響之主因為「降水減少」和「氣溫升高」。宏亞使用針對可可豆主要產地－象牙海岸、迦納之研究 2，分析未來（119 年、139 年、179 年）可可受氣候變遷影響造成產量下降及價格上升的百分比，以近年採購可可的支出計算未來對宏亞之財務衝擊。
分析結果	在不同的可可採購衝擊路徑下： 1. 路徑一（採購成本上升，提高售價銷量下滑）：只有在 RCP 8.5 情境下 139 年營收下降會對宏亞造成部分財務影響 2. 路徑二（自行吸收上升之原物料成本）：在 RCP 2.6 情境下 139 年、RCP 8.5 情境下 139 年、179 年獲利營收下降會對宏亞造成中度財務影響，在 RCP 2.6 情境下 119 年、179 年、RCP 8.5 情境下 119 年則會造成部分財務影響。 3. 路徑三（無法買到足量原物料，研發替代原料/產品）：使用 113 年平均商品研發費用推估，若要研發取代 113 年各項可可產品將會對宏亞造成部分財務影響

備註：

1. Vulnerability to climate change of cocoa in West Africa: Patterns, opportunities and limits to adaptation、Climate change could reduce and spatially reconfigure cocoa cultivation in the Brazilian Amazon by 2050、Climate and Agriculture in Côte D'ivoire: Perception and Quantification of the Impact of Climate Change on Cocoa Production by 2050
2. Unraveling cross-border climate risks through climate storylines: An example from Europe' s cocoa industry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噸 CO ₂ e）、密集度（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來自於外購電力，其次是燃料使用，114 年總體碳排放 10,102.53 公噸，範疇一（燃料與冷媒）排放量 2,760.91 公噸，其中天然氣佔其比重 13.9%，而整體主要碳排放來源以範疇二（電力）所佔比重最高達到 72.7%，整體 114 年碳排放量相較 113 年增加 3.62%。排放強度方面，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5.57（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同期比增加 12.98%。主因係 114 年因增加威化&麵包產線，故整體氣體排放密集度較同期增加，未來將透過能源管理系統監測，強化減碳措施。					
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噸 CO ₂ e）、密集度 （噸 CO ₂ e/百萬元）		113年度		114年度	
		排放量	密集度	排放量	密集度
本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2,288		2,761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7,461		7,341	
	小計	9,749		10,102	
合併財務 報告所有 子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0		0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625		0	
	小計	625		0	
總計		10,374	4.93	10,102	5.57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宏亞公司於 1-1-1 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執行確信範圍屬本公司個體者，分別占各該年度本公司個體總排放量之 94%及 100%；113 年度執行確信範圍屬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者，占該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總排放量之 100%，業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依照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執行確信，確信意見（皆）為有限確信之無保留意見。宏亞因應法令已開始進行碳盤查核實計畫，主要會以範疇一和範疇二為主，目前尚未規畫範疇三之盤查，預計取得碳盤查認證後規劃，而範疇一和範疇二預計 115 年完成 ISO 14064 外部查證，優先於主管機關之 118 年完成 ISO 14064 外部查證。另外，本公司無臭氧層破壞物質（ODS）、氮氧化物（NO _x ）、硫氧化物（SO _x ），及其它顯著的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近兩年之碳盤查資訊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信核實，依據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確信意見（皆）為有限確信之無保留意見。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部分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年度排放量 （噸CO ₂ e）	114年度排放量 （噸CO ₂ e）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2,288	2,761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7,461	7,341
	總計	9,749	10,102
	佔前述1-1-1所揭露盤查 數據百分比	100.00%	100.00%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年度排放量 (噸CO ₂ e)	114年度排放量 (噸CO ₂ e)
合併財務報告 全部子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0	0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625	0
	總計	10,374	10,102
	佔前述1—1—1所揭露盤查 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確信情形說明		確信準則 3410 號/ 有限確信	確信準則 3410 號/ 有限確信
確信意見/結論		無保留意見	依會計師時程安排 預計 7 月底公告確 信報告書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本公司於民國(下同)106年為邊界完成盤查，故基準年為106年，其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3,037 噸CO₂e及 7,297 噸CO₂e，希望透過下列具體行動進一步落實，並以碳排放密集度為減量基準，設定目標在114年度較基準年減少10%，並以基準年為目標達成119年(2030年)排放密集度減少20%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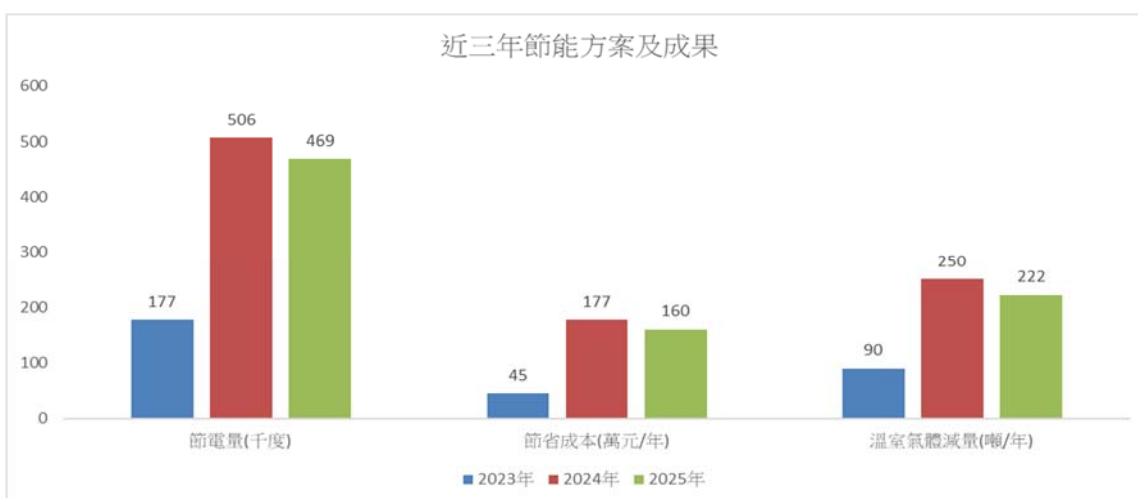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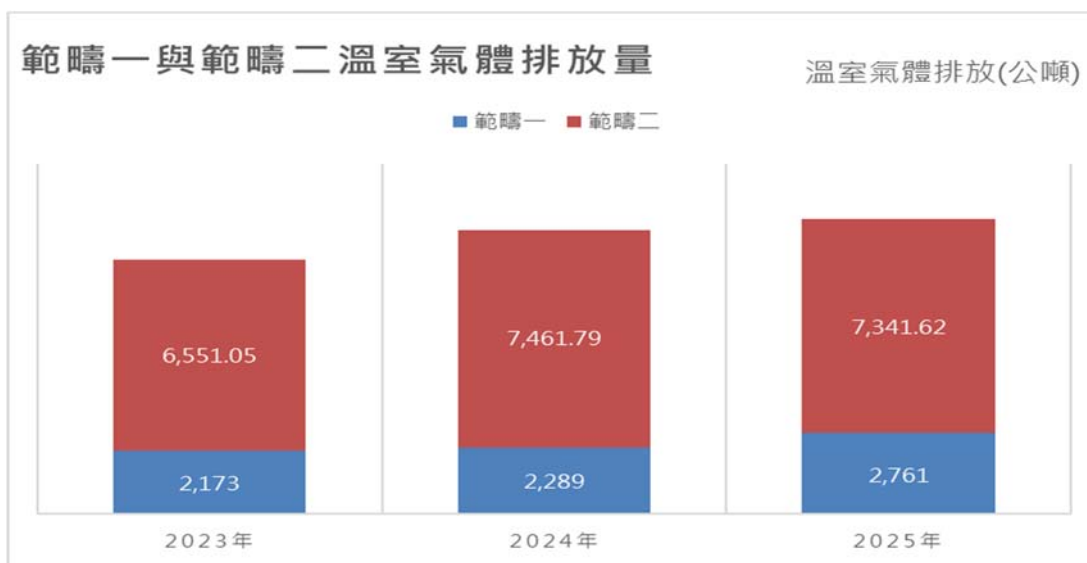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宏亞公司自導入節能設備後，每年逐漸增加設備採購並加以整合利用，使節能效果逐漸顯示，而工廠端建置之循環設備也發揮成果，故可明顯觀察出近三年節能方案良好績效表現。

宏亞積極參與各類節能技術研討，藉由產學合作分享，尋求持續改善機會、制訂節能改善計劃方案目標，促使能源效益提升績效。

1. 電力：桃園廠區設備主要使用能源為電力，已建置電力監控需量管控系統；宏亞並與台電簽訂售電合約，太陽能光電產生之電力固定售回台電並和台電買回自用，114年太陽能光電系統再生能源發電總容量高達 612,525 度，累計發電量 4,492,671 度。總計114年再生能源發電量佔比為3.95%。
2. 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為生產線連續式烘焙爐使用，有效降低碳排放。
3. 天然氣：主要使用於蒸汽鍋爐及烘焙爐，每生產日均依標準作業進行效率管控。
4. 柴油：使用於緊急發電機及物流貨車，近年已將物流貨車改以租賃，汰換高油耗車輛。
5. 汽油：主要用於公務車，參考能耗標準，汰換高油耗車輛。
6. 空調動力：
 - (1) 冰水區域泵改善以變頻機節用電力。
 - (2) 空調箱及感應馬達全數更換高效率等及設備。
 - (3) 冷卻水塔採冷水重置，變頻風量節能控制。
7. 照明控制：
 - (1) 產線全數汰換高效能LED照明。
 - (2) 廠區室外採太陽能蓄電及LED照明。
 - (3) 公共區域採自動感應節能燈具。
8. 空壓電力：
 - (1) 全數採高效能變頻零壓機組，並以程式管理降低待機耗損。
 - (2) 採流量監測及異常警示，預防保養二項手法避免使用洩漏浪費。
9. 廢熱回收：
 - (1) 回收空壓機排出廢熱供產線洗滌熱水使用。
 - (2) 回收蒸汽凝結水循環至蒸汽鍋爐使用。
 - (3) 裝置熱泵系統回收空調廢氣。
 - (4) 回收電力變壓器廢熱，提供物料紙箱乾燥使用。

宏亞節能措施重視循環利用，藉由投入節能設備，達到循環利用生產能源，以減少耗能。114年宏亞桃園廠區在空調系統冰水主機房泵浦加裝變頻系統進行節能，執行後整年減少469,131度電，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222.4噸，節省成本約 160 萬元。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本公司於104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明示誠信經營之信念與政策，期許並要求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與承諾。 本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制度、員工工作守則，規範嚴禁不誠信、不當利益、舞弊等行為。 本公司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相關防範措施，並要求落實執行（如進行溯源管理、添加物許可證管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本公司對往來對象進行事前徵信，根據「供應商管理辦法」評估合作廠商。 尚無設置。 明定防止利益衝突，落實公平交易，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適當的陳述管道，並要求相關單位落實執行。內部稽核單位除例行相關查核外，若接獲檢舉，經查證屬實，即通報董事會成員，並隨時確保制度執行有效性。 於公司朝會宣導誠信經營理念，並加強稽核不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公司係設置檢舉信箱，由經營企劃室及人力資源部專責受理，若有不法及違反誠信之檢舉，即進行調查，期間並保密來保護檢舉人，凡有不法及違背誠信，均依人事規定予以懲戒，情節重大或申訴者另送人評會審議或予法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公司網站公開業務動態。並按照規定上網揭露重大訊息及定期財務資訊。設有發言人供查詢及主動發布訊息。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布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風險管理制度

宏亞食品透過外部市調公司之資料庫以及產業顧問專家研究之報告，每年年底召開策略會議，則以蒐集採購之報告資料進行外部環境因素分析和內部營運狀況比較，並依此制定公司新一年度的風險評估及因應方案。主要就總體市場、國家風險、競爭者狀態情報作比較分析，研擬各事業群策略發展目標。近幾年食品業的經營面臨各種風險，因應產業特性，宏亞食品盤點各種風險，製表如下：

風險項目	對宏亞造成的衝擊	相關因應措施	114年成果
政治風險	宏亞主要銷售地點於國內，經評估因政治因素而導致的禁銷風險較小，未來持續觀察。宏亞公司生產基地集中於桃園八德廠區，主要行銷據點為國內(98.2%)、外銷(1.8%)，影響評估較小。	為了降低出口風險衝擊，目前積極開拓東南亞、澳洲和北美市場減少過度集中單一市場之風險。	114年出口國南韓，占整體外銷約營收49%，菲律賓占整體外銷32%，美國占整體外銷12%。
法規風險	近年來食品法規漸趨嚴密，對溯源及生產品質管理提高，相關設備和系統需導入因應。	宏亞密切留意國內食品相關法令變動，以利確保生產之產品均遵守相關食品法規要求。	無食品相關法規風險
人口結構風險	經濟風險及社會風險，對宏亞公司經營衝擊將直接反映在營運績效成果，例如結婚對數減少，將對禮餅市場有直接衝擊，少子化亦可能對新進員工人數與留任情形造成影響。	宏亞公司經營團隊皆以即時的應變調整組織對策來因應，並強化人才招聘與留任計畫，以降低不利之影響。	企劃行銷部門114年廣告行銷對象以年輕世代族群為首要，同時也積極開發新品項擴展新消費群眾。 在員工招募與留任上，強化宏亞人才培訓與福利，增加應聘與留任意願
產品需求風險	由於健康養身理念提升，現代人對飲食健康要求也相對嚴格。宏亞公司屬於糖果餅乾產業，現代人對糖類產品減量勢必影響公司營運績效。	宏亞公司產品研發設計方向也因應消費者對健康養生的需求亦逐步朝向無人工添加物、健康單純食材來因應。	114年持續推出潔淨標章和健康機能性產品。
供給風險	近年來全球主要風險中，氣候變遷成為最關鍵因素，由於宏亞公司之主要原物料來源屬於基礎之農業產業，	宏亞公司為了維持原物料供應穩定，除與供應商簽訂合約保障，也進行對供應原料找尋替代原料來源	導入供應鏈管理平台(SCM)，使採購作業更透明，資訊集中統一管理，已有95%供應商

風險項目	對宏亞造成的衝擊	相關因應措施	114年成果
	易受全球氣候異常造成農產品價格波動及產量供應不穩定，對宏亞公司衝擊程度相當大。	及供應商，確保維持價格穩定及供貨持續不中斷，減少對宏亞公司營運之影響衝擊。宏亞亦逐步導入供應鏈管理平台，以利敏捷性管理供應原物料之衝擊風險。	於平台上交易。
競爭風險	因食品業進入門檻低、市場競爭激烈，顧客偏好亦變動迅速，對宏亞的營運具一定程度的衝擊。	宏亞公司透過明確的市場區隔，並重新塑造品牌之形象及商品曝光度、提升消費者品牌忠誠度，及創新產品開發以規避競爭風險。	依策略專案進度執行，持續創新擴展客戶群。
傳染病風險	全球流行傳染病衝擊全球經濟，直接影響供應鏈、原物料供應與消費者行為的改變，顯著影響宏亞的銷售情況與營運策略，直接影響各上下游供應鏈之運作，導致相關生產、運輸、航運等因疫情封閉而導致延期交貨或缺貨、缺工等衝擊	宏亞公司針對此供應鏈斷貨危機，增加供應來源，採取持續追蹤並提前備貨因應，以減少衝擊。	114年未有因疫情影響相關原物料供給情形，斷鏈風險相對低，每月部門會議皆持續追蹤觀察供應鏈現況。
氣候變遷風險	氣候變遷風險將影響宏亞營運、能資源管理、原物料及供應鏈管理，對宏亞公司在生產階段之衝擊最直接明確。	宏亞於110年起逐步導入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框架(TCFD)方法評估，並在決策過程中納入氣候變遷因素；訂定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程序與機制，並將氣候變遷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之中；於自身營運上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並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食品服務等以影響價值鏈，進一步減緩與調適氣候變遷所帶來之營運衝擊。氣候變遷風險因應相關措施，可詳參「本公司ESG報告書4.2.1氣候風險管理」。	113年開始進行碳盤查認證，委由產基會輔導。主要會以範疇一和範疇二為主，預計於115年完成 ISO 14064外部查證，優先於於主管機關之118年完成 ISO 14064外部查證。

2. 客戶關係管理，宏亞導入顧客為中心的顧客關係管理系統（CRM），以全通路管道與顧客保持良好溝通與服務，提供更適切的服務與產品，以下為各管道說明：

- 0800 免費客服電話：提供客戶關於產品任何客訴與退換貨服務，並且將客戶分

層分工維繫，顧客所負責的對應服務單位或門市會透過 0800 流通指派給權責單位，讓顧客獲得最良好的服務。

- 線上客服：藉由不同數位管道，如 Facebook、Line、Instagram、電商服務等，專責人員線上回應顧客需求，並藉由顧客關係管理系統分派門市、事業單位、工廠，讓顧客迅速方便了解產品購買需求以及運送程度。
- 數位追蹤：客戶情報系統建立顧客案例，即時監控營業人員服務進度，並每月出具客訴報表，針對客戶反映問題分類，於工廠月報中追蹤管理，並開放 Google Map 商家公開評論與評等，真實並迅速反應顧客滿意度。
- 滿意度調查：定期主動發送消費者滿意度調查問卷，針對商品面、服務面等多面向進行問卷調查，並讓消費者開放式回饋購物上的體驗，蒐集消費者的意見並即時進行調整優化，以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及產品。



宏亞公司在資訊安全方面皆採用最新科技建置，包括：IPS 入侵防禦系統、反惡意軟件和應用程式控制，並設置新次世代防火牆及 UTM 阻絕公司內外侵入，同時做好系統與資料備份以確保至關重要的營運系統安全無虞。而禮坊事業群使用之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對終端客戶訂單的及個人資料，皆採取最嚴格之保密機制，以確保資料無對外揭露或竊取的情形。114 年宏亞無發生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等相關資安事件。114 年宏亞食品進行資訊安全專案工作，並執行相關之資安偵測與升級工作，確保客戶與公司重要資訊完整防護有效管理。執行之相關專案如下：

■ 個人電腦全面升級作業系統-Windows 11

因應微軟作業系統 Windows 10 於 114 年 10 月 14 日結束延伸支援，同時不再提供任何安全性更新修補或技術支援，故啟動並完成全公司筆電、桌機 Windows 11 升級，否則資安風險將日益升高，根據 Forrester Research 針對企業的調查，企業在升級之後，預計資安攻擊風險將降低 20%，IT 管理效率提高 20%。

■ 滲透測試(Penetration Test)

透過模擬駭客的入侵攻擊行為，幫助識別和修復資訊環境潛在的安全漏洞，從而降低被真實攻擊者利用的資安風險。初步測試後共計發現 32 個風險漏洞，其中 9 個高度風險漏洞、8 個中度風險漏洞、15 個低度風險漏洞。後續在漏洞修補告一段落後進行複測工作，結果驗證所有風險漏洞已全數修補完成。

■ ERP 核心系統完成重大資安漏洞修補

修補宏亞 ERP 系統重大風險資安漏洞，主要共有 9 個，其中 7 個漏洞被 CVSS (Common Vulnerability Scoring System) 評分為嚴重風險(Critical)等級、2 個評分為高風險 (High)等級。

■ 強化 USB 設備存取管控

使用者申請 USB 外接裝置的期限從「無期限」改成「最長兩週」，並且每次申請使用皆須經董事長簽核同意，以降低資料外洩風險，並強化稽核與追蹤能力。

■ 郵件防護系統導入 DMARC 安全機制

經由導入 DMARC 郵件安全機制，防止宏亞寄件網域被冒用（偽冒寄件人），並被濫用發送詐騙信（如釣魚、冒名信件），機制的導入可提升宏亞品牌信任度，亦進一步滿足合規性與稽核等法遵要求。

■ 部署 MDR 端點偵測與回應系統

部署導入託管式端點偵測與回應系統(MDR)，其功能含括 EDR 與 NDR 所具備之能力，可有效強化公司偵測與處理駭客入侵、企業內橫向移動、提權等非法活動的能力。同時也呼應配合政府對於上市櫃公司應具備端點偵測回應資安能力之要求。

■ 資安教育訓練與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與風險認知能力

為提升全體同仁資安意識與風險認知能力，宏亞委由外部專業資安廠商舉行資安教育訓練以及社交工程演練，114 年間共進行 2 次社交工程演練，受測者人次達 1,836 次。宏亞於 111 年首次施測，之後大幅增加資安教育訓練及宣導，以及持續的執行社交工程演練來提升同仁風險認知，在不斷強化同仁資安意識的努力下，同仁在電腦之風險性操作(觸動防毒軟體封阻)次數年年下降，相比於 112 年之誤觸次數，114 年下降了 88.3%。

3.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係請參閱本公司 ESG 報告書。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透過企業永續委員會之委員，蒐研公司內部各部門及同業之經驗，並參酌 AA1000 SES-2011 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 (Stakeholder Engagement Standard, SES) 之精神，根據五大原則（依賴程度、責任、關注程度、影響力、多元觀點）鑑別出七類主要利害關係人：投資人、消費者、政府機關、員工、供應商、通路商、社區及其他。

AA1000 SES-2011 五大原則

一、	依賴程度	指直接或間接依賴本公司活動與經營的利害關係人。
二、	責任	指本公司現在或未來可能對這類利害關係人負有責任。
三、	關注程度	指於財務、經濟、社會及環境相關議題需要本公司立即關注的利害關係人。
四、	影響力	只能對本公司產生影響或具有決策能力的利害關係人。
五、	多元觀點	指具不同觀點且因此能提供新見解並協助鑑別新機會的利害關係人。

宏亞為了瞭解利害關係人對公司治理面、環境面、社會面等議題之想法，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由最貼近各利害關係人群體的權責單位負責交流，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並依此制訂宏亞未來行動方向與企業社會責任策略。為了讓全體員工及宏亞上下游利害關係人更能理解宏亞長期 ESG 目標，114 年仍持續透過相關媒體，商業週刊、天下雜誌、今周刊等持續溝通，並輔以綠工廠的經營以及環境永續之議題，期望能更凝聚利害關係人的認同，及提高消費者對宏亞品牌的認識與認同，此外更為其他食品業者拋磚引玉，鼓舞他廠一同推動 ESG，為環境共好。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與頻率等資訊請參閱 ESG 報告書第 1 章

5. 供應商關係

宏亞秉持與在地共榮、永續經營、幸福持續的理念，關注供應商管理，並建立完善之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宏亞恪遵 ISO 22000 作業準則評鑑供應商，依其品質、交期、能力和條件等訂立評分機制，使能全面檢視供應商的產品品質進而分析與評估，有效規劃並降低風險。114 年宏亞原物料供應商總數為 283 家，其中原料供應商 211 家、物料供應商 72 家，主要分布於台灣。本章節供應商以關鍵之原物料廠商做規範管理，所有原物料供應商皆依採購相關規定提供證書、文件等，並通過品保檢測審核方可加入供應鏈，品保部也會定期對供應商進行抽查和稽核。宏亞建立永續供應鏈管理架構，制訂完整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並依採購產品類別，區分原料和物料之採購作業辦法。由各權責單位對新供應商進行篩選、監控、後端物流與經銷客戶管理，並進行實地評鑑、文件資料收集以及系統建檔管理，若供應商發生違反食安安全事件，也會持續關注追蹤。有任何違反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之事件，將依法終止合作。

此外，除了採購符合國際產品認證的原物料外，本公司也以提供相關法規知識，追蹤其改善成果等方式輔導現行供應商取得各種管理系統認證為目標。近三年往來供應商通過國際系統認證家數統計如下表：

項次	認證名稱	112年		113年		114年	
		家數	佔比(%)	家數	佔比(%)	家數	佔比(%)
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ISO 14001)	32	10.88	27	9.47	31	10.95
2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ISO 9001)	62	21.09	47	16.49	57	20.14
3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ISO 22000)	89	30.27	72	25.26	75	26.50
4	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 (HACCP)	84	28.57	72	25.26	75	26.50
5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FSSC)*	57	19.39	50	17.54	72	25.44
6	良好生產作業辦法(GMP)	6	2.04	3	1.05	4	1.41
7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BRC)*	10	3.40	7	2.46	3	1.06
8	食品安全品質標準認證(SQF)*	6	2.04	5	1.75	9	3.18
9	台灣優良食品驗證(TQF)	5	1.70	3	1.05	9	3.18
10	棕櫚油永續發展圓桌組織(RSPO)	4	1.36	3	1.05	4	1.41
通過國際系統認證家數與佔比		184	62.59	142	49.82	155	54.77
原物料供應商家數		294		285		283	

註：*號代表符合 GFSI 認證

6. 民國一一四年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主要進修方式包括：

- (1) 每季董事會由經營團隊做業務、法規變動資訊及其他相關資訊簡報；於董事會為董事安排與政治、經濟或遵法等相關的演講；
- (2) 每季審計委員會由簽證會計師向委員報告法規變動資訊及公司遵循法規之情況，相關進修情形如下：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參加人員	課程時數
114/6/18	食品業永續發展趨勢與實踐	台灣董事學會	張云綺、張舒雁、王聖鈞、劉俊北、張聰本、楊正秋、徐憶芳	3
114/11/7	永續資訊之揭露趨勢-IFRS S1 及 S2 永續揭露準則之發布、影響及因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徐憶芳	3
114/12/23	打造未來零售：AI x Web3 時代的全方位體驗	台灣董事學會	張云綺、張舒雁、王聖鈞、劉俊北、張聰本、楊正秋	3

7.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美元)	投保起迄期間	提報董事會日期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14/10/5~116/1/1	114年11月11日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13/10/5~114/10/5	113年11月13日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12/10/5~113/10/5	112年11月10日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11/10/5~112/10/5	111年11月10日
全體董事及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10/10/5~112/10/5	110年11月11日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0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02月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云綺 簽章



總經理：張云綺 簽章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8 日於桃園建國廠會議室舉行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1)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其中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9.78 億元，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408 萬元，每股虧損 0.28 元。

(2)核准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 0.6 元。訂定 114 年 7 月 18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4 年 8 月 7 日發放現金股利。

(3)核准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4)改選董事案

執行情形：改選第 18 屆董事 7 人，其中一般董事 3 人、獨立董事 4 人。

(5)臨時動議：無。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重要決議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4.1.16	1. 薪酬委員會決議，提請 核議案。 臨時動議： 張舒雁董事提：配合財政部 MIG4.1 版升級(114 年導入)可以帶入供應商發票資訊以利增進作業效率。若是未來發票資訊與 SAP 收貨完全相符，則自動做發票驗證，可以將人力轉作異常管理及分析工作。	1. 本議案表決時，請利害關係人(張云綺董事、張舒雁董事)陸續離席，經其餘董事討論後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2.25	1.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核准自 114 年度起財報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徐榮煌、劉榮進會計師案 5. 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6. 核准本公司預先核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 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8. 核准三重分公司結束營業案。 9. 核准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0. 核准本公司董事改選案。 11. 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擬出售子公司可頌食品(股)觀音廠之土地及廠房案。 14. 銀行往來額度審議案。	1.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2.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與往來銀行簽立相關之契據，並辦理一切必要手續。
114.5.12	1. 114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2. 訂定本公司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3. 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4.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5. 核准本公司財務、會計、公司治理主管及發言人異動案。	1.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與往來銀行簽立相關之契據，並辦理一切必要手續。

重要決議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6. 銀行往來額度審議案。	
114.6.18	1. 推選董事長案。 2. 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推派召集人案。	1.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張云綺女士為董事長。 2.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經全體薪酬委員當場互推劉俊北董事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114.7.1	1. 核准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1.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8.12	1. 同意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代理會計主管案。 2. 114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3. 核准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4. 核准增訂「董事薪酬管理辦法」案。 5. 核准忠孝分公司結束營業案。 6. 銀行往來額度審議案。	1.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2.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與往來銀行簽立相關之契據，並辦理一切必要手續。
114.11.11	1. 同意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之代理會計主管案。 2. 114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 3. 核准處分藥華醫藥(股)公司有價證券。 4. 核准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5. 核准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委任案。 6. 銀行往來額度審議案。	1.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2.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與往來銀行簽立相關之契據，並辦理一切必要手續。
114.12.23	1. 核准本公司 115 年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2. 核准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之金額及評估方式補充說明案。	1.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115.1.21	1. 薪酬委員會決議，提請 核議案。	1. 本案因董事長張云綺董事利害關係迴避，由劉俊北獨立董事擔任代理主席。 2. 本案經代理主席劉俊北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2.25	1.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增訂「財務部投資作業要點」。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5. 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7. 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 8. 召開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9. 核准桃園分公司結束營業案。 10. 銀行往來額度審議案。	1. 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2.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與往來銀行簽立相關之契據，並辦理一切必要手續。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	1140101-1141231	2,850 千元	404 仟元	3,254 千元	1. 非審計公費為 ESG 確信公費、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抵減申報、文書處理服務、代墊款。
	劉榮進	1140101-1141231				2. 為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制度，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自 114 年度第一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徐榮煌、黃建澤會計師更換為徐榮煌、劉榮進會計師擔任。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 並依註 1 之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在查核經驗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5年2月25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獨立評估結果如下表。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V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V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V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V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V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V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V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V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V			
12	上市櫃公司：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非上市櫃公司：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13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已迴避而未承辦。	V			
14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V			
1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V			
16	會計師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V			
17	會計師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V			
18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V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揭露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 股權移轉：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 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查詢。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2.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查詢。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日期:115年4月19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禮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舒雁)	12,765,032	14.73%	-	-	-	-	張舒雁 張琇晴	董事長 監察人	
張舒雁	4,685,732	5.41%	975,956	1.13%	-	-	禮坊投資(股)公司 張琇晴	董事長 姐妹	
承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云綺)	9,711,652	11.20%	-	-	-	-	-	-	
張云綺	1,786,080	2.06%	70,712	0.08%	-	-	承添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張國珍	6,570,616	7.58%	1,999,300	2.31%	-	-	-	-	
雄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大程)	3,660,000	4.22%	-	-	-	-	-	-	
林大程	20,000	0.02%	-	-	-	-	張琇晴	配偶	
王聖鈞	3,620,751	4.18%	34,000	0.04%	-	-	王洪樂音 王聖茹 王聖雯	母子 姐弟 姐弟	
王聖茹	3,513,685	4.05%	-	-	-	-	王洪樂音 王聖雯 王聖鈞	母女 姐妹 姐弟	
張琇晴	2,970,421	3.43%	-	-	-	-	張舒雁	姐妹	
王聖雯	2,528,927	2.92%	-	-	-	-	王洪樂音 王聖茹 王聖鈞	母女 姐妹 姐弟	
王洪樂音	2,448,797	2.83%	-	-	-	-	王聖鈞 王聖茹 王聖雯	母子 母女 母女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可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	100%	0	0	1,02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5年3月31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65.06	1,000	5,350	5,350	5,350	5,350	創立5,350仟元	無	
67.12	1,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現金增資12,650仟元	無	
70.09	1,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	無	
72.08	1,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現金增資22,000仟元	無	
76.09	1,000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現金增資25,000仟元	無	
79.11	1,000	163,000	163,000	163,000	163,000	現金增資88,000仟元	無	
81.10	1,000	19,966,300	199,663	19,966,300	199,663	合併36,663仟元	無	註1
83.10	10	80,000,000	800,000	38,602,330	386,023	現金增資166,394仟元	無	註2
						資本公積19,966仟元	無	
84.08	10	80,000,000	800,000	43,234,610	432,346	盈餘增資7,720仟元	無	註3
						資本公積38,603仟元	無	
85.08	10	80,000,000	800,000	48,422,764	484,227	盈餘增資30,264仟元	無	註4
						資本公積21,618仟元	無	
86.07	10	80,000,000	800,000	54,717,723	547,177	盈餘增資38,738仟元	無	註5
						資本公積24,212仟元	無	
87.07	10	80,000,000	800,000	61,283,850	612,838	盈餘增資65,661仟元	無	註6
91.08	10	80,000,000	800,000	63,122,366	631,224	盈餘增資18,385仟元	無	註7
92.08	10	80,000,000	800,000	66,278,484	662,785	盈餘增資31,561仟元	無	註8
93.08	10	80,000,000	800,000	71,580,763	715,808	盈餘增資53,023仟元	無	註9
94.08	10	80,000,000	800,000	75,159,801	751,598	盈餘增資35,790仟元	無	註10
95.08	10	120,000,000	1,200,000	81,172,585	811,726	盈餘增資60,128仟元	無	註11
97.08	10	120,000,000	1,200,000	85,231,214	852,312	盈餘增資40,586仟元	無	註12
99.07	10	120,000,000	1,200,000	92,049,711	920,497	盈餘增資68,185仟元	無	註13
100.08	10	120,000,000	1,200,000	98,493,191	984,932	盈餘增資64,435仟元	無	註14
101.07	10	120,000,000	1,200,000	108,342,510	1,083,425	盈餘增資98,493仟元	無	註15
112.10	10	200,000,000	1,200,000	86,674,008	866,740	減資216,685仟元	無	註16

註1. 以三股換一股方式合併，併入資本36,663仟元。
 註2. 83.08.27經(83)台財證(一)第32626號函核准。
 註3. 84.06.23經(84)台財證(一)第37255號函核准。
 註4. 85.06.26經(85)台財證(一)第40015號函核准。
 註5. 86.06.03經(86)台財證(一)第44636號函核准。
 註6. 87.05.26經(87)台財證(一)第46022號函核准。
 註7. 91.06.17經台財證一字第0910132750號函核准。
 註8. 92.06.24經台財證一字第0920127913號函核准。
 註9. 93.06.18經台財證一字第0930127294號函核准。
 註10. 94.06.17經金管證一字第0940124435號函核准。
 註11. 95.06.29經金管證一字第0950127088號函核准。
 註12. 97.06.23經金管證一字第0970031146號函核准。
 註13. 99.06.23經金管證發字第0990032431號函核准。
 註14. 100.06.27經金管證發字第1000029539號函核准。
 註15. 101.06.18經金管證發字第1010027140號函核准。
 註16. 112.08.22經授商字第11230160290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6,674,008	113,325,992	200,000,000	均為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5年4月1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2	176	25	11,960	12,163
持有股數	0	2,100,000	28,728,845	458,961	55,386,202	86,674,008
持股比例	0.00%	2.42%	33.15%	0.53%	63.9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115年4月1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10,069	1,630,163	1.88%
1,000至5,000	1,734	3,296,912	3.80%
5,001至10,000	166	1,189,508	1.37%
10,001至15,000	54	682,865	0.79%
15,001至20,000	21	380,888	0.44%
20,001至30,000	28	701,547	0.81%
30,001至40,000	11	378,833	0.44%
40,001至50,000	11	500,722	0.58%
50,001至100,000	23	1,624,799	1.88%
100,001至200,000	14	1,961,183	2.26%
200,001至400,000	7	1,671,342	1.93%
400,001至600,000	2	908,000	1.05%
600,001至800,000	1	663,000	0.77%
800,001至1,000,000	3	2,833,556	3.26%
1,000,001以上	19	68,250,690	78.74%
合計	12,163	86,674,00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5年4月1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禮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65,032	14.73%
承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11,652	11.20%
張國珍		6,570,616	7.58%
張舒雁		4,685,732	5.41%
雄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60,000	4.22%
王聖鈞		3,620,751	4.18%
王聖茹		3,513,685	4.05%
張琇晴		2,970,421	3.43%
王聖雯		2,528,927	2.92%
王洪樂音		2,448,797	2.8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基於公司不斷成長，促使營運獲利及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並兼顧穩定經營發展，年度股利發放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至少佔發放股利百分之二十。

2. 本公司於115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114年度盈餘分配案，訂定每股分派現金股利1.65元。

(六)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餘額提撥董事酬勞百分之二以下及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且前項金額中不低於百分之六十提撥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之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 A. 配發員工現金、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及差異金額、原因及處理情形：
經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14年度所估列數：員工酬勞提列0仟元，差異0元；董監事酬勞提列0仟元，差異0元。
 -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未擬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
員工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 七、資通安全管理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目前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A. 『77 巧克力』系列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營業比重約 71.63%。
- B. 『禮坊喜餅』及法式烘焙類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營業比重為 18.68%。
- C. 各式蛋糕、麵包、烘焙類產品代工，營業比重為 9.69%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巧克力類：77 乳加、77 新貴派及大格酥、蜜蘭諾鬆塔、歐維氏巧克力、巧菲斯、片裝巧克力、巧克力醬及各式禮盒。
- B. 訂婚喜餅及烘焙類：禮坊西式與中式喜餅禮盒、法式曲奇餅/奶油雪茄捲甜點、彌月蛋糕、中秋月餅、節慶禮盒等。
- C. 各式蛋糕麵包烘焙類產品代工。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對於各種機能性素材，如 GABA、乳酸菌、食物纖維、提升免疫力、強化骨質... 等的應用與市場消費需要，更能凸顯公司產品特色。發展獲利能力高的產品方向，有機、無添加、減糖、高蛋白、植物性、天然食材的創新與亮點以滿足多元化消費族群商品訴求。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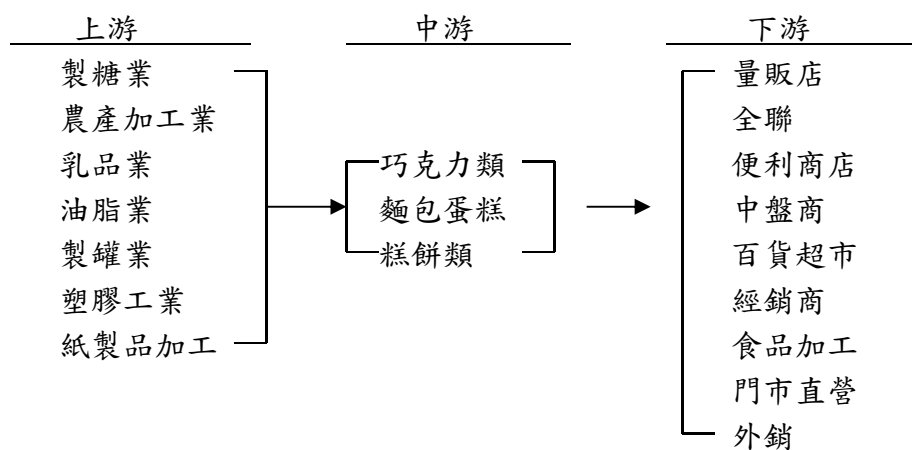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化促使產業的經營議題(勞工、環保綠能、公司治理、社會責任等)呈現更多面向及挑戰。相同地，本公司所從事食品產業，也隨著國民生活水平提升，對於生活飲食更加講究，而巧克力產品符合現代人追求優質生活的品味，市場發展空間廣大。「禮坊」則在訂婚喜餅之外，延續發展具有品牌特色的零售及節慶商品銷售，豐富門市的產品線。

就企業的遠程方向，產品品質、安全及衛生，未來的發展除了增加產品品類以及精耕品牌之外，與競品間要有差異化及獨特性，才能建立產品辨識度，提高產品價值及經營利基。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生產過程從上游採購農產、農業加工品、乳品、油脂、可可粉等原料加工、煉製、烘焙，經過嚴謹生產及層層品質把關做成巧克力、糕餅、麵包等系列商品；供應國內、外經銷商、中盤商、量販店、便利商店等不同的通路或透過直營門市銷售予消費大眾，其關聯圖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生活水平提升，消費意識抬頭，產品品類的發展固然重要，品質的管控更是重要，尤其隨著科技進步，消費型態及商業模式日新月異，產品及經營的管理能力要與時俱進。

本公司主要屬內需型產業，巧克力類產品主要競爭對手來自國內廠商及進口代理商，由於其豐富多樣化的產品特性，公司以行銷多年的基礎，累積雄厚的品牌知名度及忠實的消費群眾。在糕(喜)餅市場方面，本公司係以「禮坊」品牌行銷，主要競爭來自國內喜餅業者，國外則少見，各品牌間市場消長互見；傳統糕餅店訂單持續釋出，本公司均能維持市場穩定的經營基礎，並且繼續開拓喜餅以外的市場潛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安全、衛生、高品質及符合顧客需求的食品，主要的研發項目為餅乾、精緻巧克力、高級糕點及多樣化的口味。

儘管食品科技日新月異，消費者追求美食的喜好不會改變，所以我們產品的開發以健康美味為出發點，嚴控衛生、安全的品質、提升生產效率、供應合理的價格、滿足消費需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精進研發，開發利基性商品，擴充普銷品類，增加市場覆蓋，深耕品牌。
2. 長期計畫：產品訴求獨特及差異化，以服務為本的經營理念，創新、精進經營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商品之銷售主係為 77 巧克力、禮坊、可頌麵包、蛋糕烘焙，其經營形態及銷售方式如下：

A. 77 巧克力系列：

以內銷為主，主要通路涵蓋百貨、超市、便利商店、量販店、全聯社及經銷商等，銷售網路遍佈全省；是目前國內主要巧克力製造廠商。

B. 禮坊系列：

以訂婚囍餅、中秋月餅、蛋糕及節慶禮盒等之國內銷售為主，全省共設有 12 家直營門市，未設直營門市區域則以經銷商代理銷售。

C. 各式蛋糕、麵包、烘焙類產品代工。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屬休閒食品產業，其中巧克力產品面臨國內外品牌競爭，尤以進口產品及國際品牌之市場競爭較為明顯；糕餅及喜餅產品則主要以國內喜餅及烘焙業者為主要競爭同業。隨著市場國際化及消費者選擇多元化，國內休閒食品市場競爭日益激烈，來自世界各地之產品持續進入市場，帶動產品型態、包裝設計及品牌行銷方式不斷創新。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重視自主研發及生產技術之建立，歷經多年經營與技術精進，已累積穩定之產品開發、生產管理及品質控管能力。公司產品在風味、品質及品牌信賴度方面，普遍受到國內消費者肯定，並與市場其他競爭產品形成差異化。就市場佔有率而言，本公司依不同產品品項及通路型態表現有所差異，整體市場佔有率約為 5%至 10%，已具備一定之利基市場基礎。

就未來供需狀況觀察，巧克力及休閒食品市場受消費者偏好變化、節慶送禮需求、通路多元化及國際品牌競爭影響，市場供給持續增加，產品替代性亦提高；惟消費者對於品質、安全、品牌形象及特色風味之要求日益提升，仍有助於具品牌基礎及研發能力之業者維持競爭優勢。糕餅及喜餅產品方面，因具國內節慶、婚嫁禮俗及產品短效性等特性，國外產品參與競爭仍有一定限制，市場需求則隨婚禮型態、消費習慣及送禮文化改變而調整。

面對現代人婚姻觀念及禮俗需求之演變，喜餅市場已不再侷限於傳統婚嫁用途，產品開發需兼顧傳統禮俗意涵與現代消費美學，並朝向伴手禮、節慶禮盒、企業團購、地方特色商品及零售通路等多元市場延伸，以擴大產品應用情境及營收來源。未來公司將持續透過產品創新、品牌經營、通路優化及市場區隔策略，提升產品競爭力，並掌握休閒食品及送禮市場之成長機會，進一步帶動營運及業績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評估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有：

- a. 兼具品牌、通路、研發與製造等完整經營構面，產品推出綜效高。
- b. 通路涵蓋率高。
- c. 獨立自主的研發能力，符合 FGMP、ISO14001、ISO22000、OHSAS18001 以及 HACCP 的製程管理能力，足以作為產品延伸及銷售的有利根基，未來以取得 FSSC 認證以加強食品安全風險控管能力。

(2) 不利的因素則有：

- a. 市場成熟一要不斷創新、豐富產品線（商品組合、口味延伸、個性化商品），區隔市場。

- b. 通路費用增加—深耕品牌，產品差異度提升附加價值。
- c. 食安議題—加強從原料採購、生產到銷售配送，每個環節的層層把關管控。
- d. 供應鏈—以 ESG 經營理念，深耕供應鏈，農產品契作、共享共榮，打造互惠穩定供應商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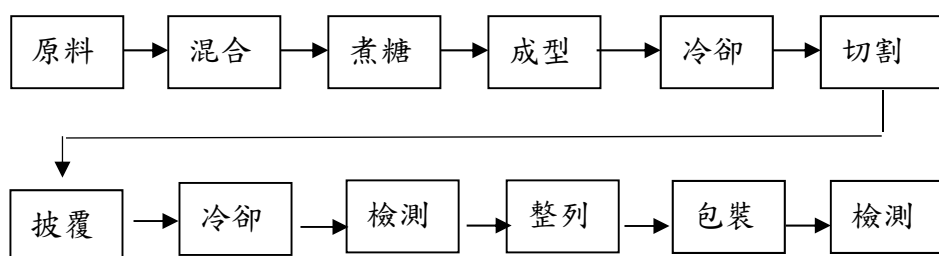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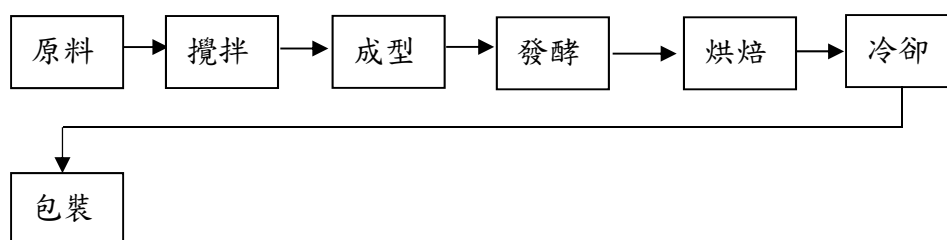
- A. 77 乳加、新貴派、歐維氏等巧克力：休閒點心，送禮良伴。
- B. 加工用巧克力：供應巧克力類冰品、西點蛋糕等之製作。
- C. 禮坊訂婚禮盒：高級精緻訂婚禮盒之最佳選擇。
- D. 節慶禮盒：伴手、節慶送禮、應景商品。
- E. 可頌麵包、蛋糕、烘焙代工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乳加之產製過程



(2) 麵包、蛋糕烘焙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公司生產所需原料種類眾多，主要以農產(加工)品及一般包裝材料為主(紙箱、紙盒、膠卷等)；原料除花生、砂糖、蛋及包材主要在國內採購，餘則由國外進口(奶粉、可可粉、奶油等)，供應來源穩定。惟供應鏈受疫情及運輸成本高漲影響，衝擊獲利空間以調整產品組精進成本控制不利影響。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 1. 進貨—最近二年度中尚無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
- 2. 銷貨—最近二年度中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註 2)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客戶	663,093	33%	5	A 客戶	590,385	33%	5
2	C 客戶	270,299	14%	5	C 客戶	238,531	13%	5
3	B 客戶	151,595	8%	5	B 客戶	98,858	5%	5
	其他	892,789	45%	5	其他	885,738	49%	5
	銷貨淨額	1,977,776			銷貨淨額	1,813,512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1. 子公司 2. 其他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3. 其他實質關係人 4. 持股 10%以上大股東 5. 無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5 年 03 月 31 日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事務員	412	392	375
	作業員	299	278	260
	臨時工	38	21	11
	合計	749	691	646
平均年歲		39.66	40.3	40.64
平均服務年資		8.01	8.14	8.39
學歷分佈比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4%	4%	4%
	大 專	39%	43%	43%
	高 中	45%	47%	47%
	高中以下	12%	6%	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不適用 RoHS(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規範。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員工福利制度、員工前程規劃及教育訓練等，勞資關係和諧。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福利金，由委員會籌辦各種福利項目，如年度旅遊、年節禮物、員工慶生、婚喪醫療補助及各類社團活動等。並依勞基法之規定制定職工退休辦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並設監督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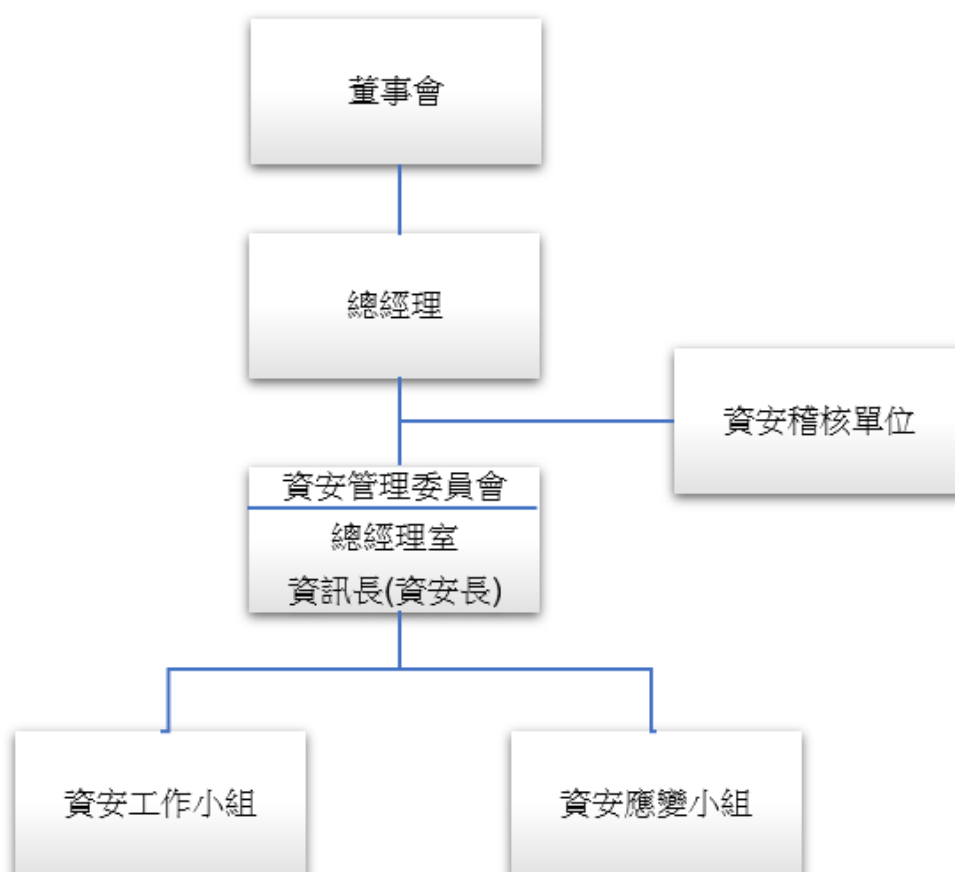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無。

七、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政策及組織

本公司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團隊，由資訊部最高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實際執行資訊安全計畫之網路服務成員共同組成。團隊負責外部資訊風險評估與資源導入協助、資訊安全制度建置、資訊安全督導、持續強化資訊安全方面觀念。資訊安全組織如下表：



本公司為維護整體資訊安全，強化各項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確保其具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並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作業環境，確保資料安全、系統安全、設備安全、網路安全，保障本公司同仁與相關內部人員與外部人員之權益，特訂定資安政策。其範圍適用於本公司各單位之全體同仁、委外廠商、外部資訊服務(包含雲端服務)第三方人員及所有相關資訊產品，為避免因人為疏失、蓄意或是天然災害等因素，導致資料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發生，因而造成本公司各種可能之風險災害。

(二)資訊安全執行情形

1. 本公司已經成立資訊安全組織，設定嚴謹的資訊安全布局，與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流程，並由資訊部主管定期向總經理報告資訊安全執行成果、政策執行狀況與未來規劃，共包含四大主題。

(1)企業常見的資訊安全攻擊及威脅

- (2)宏亞食品資訊安全策略
- (3)提升同仁資訊安全意識
- (4)強化資訊安全基礎建設
- 2. 本公司訂定資安政策目標為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 (1)可用性—Availability：
確保各項資訊資產能提供即時且正確的服務，以滿足使用者之需求。
 - (2)完整性—Integrity：
將資訊資產依重要性分類，並提供適當的保護以確保資訊資產的完整性。
 - (3)機密性—Confidentiality：
適當的劃分資料的機密等級，並依其機密等級予以適當的規範及保護。
- 3. 本公司資訊安全遵循標準為 ISO27001，但本公司非依規定對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取得國際認證要求之公司，本公司將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與建立聯防計畫，除此之外，並由小組人員每年度持續參與資訊安全管理相關進修課程，以提昇專業職能並掌握關注議題。
- 4. 本公司之主要資訊設備放置於宏遠電信機房，而宏遠電信已通過"個人資料保護法 PIMS ISO29100 認證" 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ISO27001 認證"。

(三)資訊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與執行狀態

1.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作業：

持續建立、宣導及推廣員工資訊安全認知，以提升資訊安全水準執行狀態：

- (1)不定期使用 E-Mail 發送資訊安全公告
- (2)新進同仁一律執行資訊安全宣導
- (3)公司同仁每年執行資訊安全宣導
- (4)不定期社交工程郵件演練

2.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作業：

安全管理、異動管理、使用管理、委外管理執行狀態：

- (1)公司電腦一律安裝商業防毒軟體，且啟動自動更新
- (2)公司電腦作業系統需要保持最新狀態，並啟動自動更新
- (3)重要資訊系統異動依照軟體管理進行更新作業
- (4)委外廠商維護管理作業需依據申請單申請後進行作業

3. 網路安全管理作業：

外部連線管理、內部連線管理執行狀態：

- (1)網際網路連線管理（防火牆架設）
- (2)公司內網切分不同 Vlan 及網段

4. 系統存取控制作業：

系統存取政策、人員異動管理、人員識別管理、遠端存取管理執行狀態：

- (1)系統存取權限按照職位與部門分別設定
- (2)人員異動與權限變更需要按照執行流程留下紀錄
- (3)居家辦公或是外勤同仁連回公司一律使用 VPN 軟體經過資訊加密安全通道連線

5. 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作業：

系統開發管理、委外廠商管理、委託期間管理執行狀態：

- (1)軟體開發與修改，不論自行開發或委外開發，過程均依照軟體專案架構保留文件及執行內容
- (2)委外廠商維護一律使用 VPN 軟體進行加密連接
- (3)委外廠商使用之帳號須填寫需求單並在固定期間啟用
- 6.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作業：
 - 資訊資產目錄、資訊安全等級、資料輸出管理執行狀態：
 - (1)軟體清冊保留完整紀錄，硬體資產清冊每年定期盤點
 - (2)定義各資訊檔案之安全等級，並執行分類適切性評估作業
 - (3)資訊安全流程紀錄所有輸出資料規範與內容
- 7. 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規劃與管理作業：
 - 緊急應變措施、永續運作計畫執行狀態：
 - (1)建立緊急應變還原計畫
 - (2)每年執行災難復原演練確認緊急應變措施
 - (3)異地備援

本公司依據所辨識之資訊安全風險擬定管理政策(包含遵循標準、管理及執行)，並依據上述政策發展制定具體管理作業加以落實（包含安全管理作業、防火牆管理、使用者系統權限管理、資料修改申請管理、資訊系統緊急應變、資訊系統檔案備份管理、資訊設備報廢及交接作業管理及電子檔案管理等），並納入內部控制作業，除每年進行資訊安全檢查外部稽核、每半年內部稽核，並由稽核部每年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年度稽核計畫之稽核項目，並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之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114 年進行資訊安全專案工作，並執行相關之資安偵測與升級工作，確保客戶與公司重要資訊完整防護有效管理。執行之相關專案如下：

■ 個人電腦全面升級作業系統-Windows 11

因應微軟作業系統 Windows 10 於 114 年 10 月 14 日結束延伸支援，同時不再提供任何安全性更新修補或技術支援，故啟動並完成全公司筆電、桌機 Windows 11 升級，否則資安風險將日益升高，根據 Forrester Research 針對企業的調查，企業在升級之後，預計資安攻擊風險將降低 20%，IT 管理效率提高 20%。

■ 滲透測試(Penetration Test)

透過模擬駭客的入侵攻擊行為，幫助識別和修復資訊環境潛在的安全漏洞，從而降低被真實攻擊者利用的資安風險。初步測試後共計發現 32 個風險漏洞，其中 9 個高度風險漏洞、8 個中度風險漏洞、15 個低度風險漏洞。後續在漏洞修補告一段落後進行複測工作，結果驗證所有風險漏洞已全數修補完成。

■ ERP 核心系統完成重大資安漏洞修補

修補宏亞 ERP 系統重大風險資安漏洞，主要共有 9 個，其中 7 個漏洞被 CVSS (Common Vulnerability Scoring System) 評分為嚴重風險(Critical)等級、2 個評分為高風險 (High)等級。

■ 強化 USB 設備存取管控

使用者申請 USB 外接裝置的期限從「無期限」改成「最長兩週」，並且每次申請使用皆須經董事長簽核同意，以降低資料外洩風險，並強化稽核與追蹤能力。

■ 郵件防護系統導入 DMARC 安全機制

經由導入 DMARC 郵件安全機制，防止宏亞寄件網域被冒用（偽冒寄件人），並被濫用發送詐騙信（如釣魚、冒名信件），機制的導入可提升宏亞品牌信任度，亦進一步滿足合規性與稽核等法遵要求。

■ 部署 MDR 端點偵測與回應系統

部署導入託管式端點偵測與回應系統(MDR)，其功能含括 EDR 與 NDR 所具備之能力，可有效強化公司偵測與處理駭客入侵、企業內橫向移動、提權等非法活動的能力。同時也呼應配合政府對於上市櫃公司應具備端點偵測回應資安能力之要求。

■ 資安教育訓練與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與風險認知能力

為提升全體同仁資安意識與風險認知能力，宏亞委由外部專業資安廠商舉行資安教育訓練以及社交工程演練，114 年間共進行 2 次社交工程演練，受測者人次達 1,836 次。宏亞於 111 年首次施測，之後大幅增加資安教育訓練及宣導，以及持續的執行社交工程演練來提升同仁風險認知，在不斷強化同仁資安意識的努力下，同仁在電腦之風險性操作(觸動防毒軟體封阻)次數年年下降，相比於 112 年之誤觸次數，114 年下降了 88.3%。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二、財務績效

三、現金流量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七、其他重要事項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評估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備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753,408	863,252	(109,844)	-12.7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2,194	2,124,404	27,790	1.31%	-
其他資產	629,536	1,114,726	(485,190)	-43.53%	-
資產總額	3,535,138	4,102,382	(567,244)	-13.83%	-
流動負債	554,864	796,602	(241,738)	-30.35%	-
長期負債	457,387	751,320	(293,933)	-39.12%	-
負債總額	1,012,251	1,547,922	(535,671)	-34.61%	-
股 本	866,740	866,740	0	0.00%	-
資本公積	34,205	34,205	0	0.00%	-
保留盈餘	1,398,856	1,134,838	264,018	23.26%	-
股東權益總額	2,522,887	2,554,460	(31,573)	-1.24%	-
說 明：					
1. 其他資產減少 485,190 仟元，主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 241,738 仟元，主因償還短期借款 50,000 仟元，及一年內到期長借減少 73,572 仟元。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813,512	1,977,776	(164,264)	(8.31%)
營業成本	(1,354,008)	(1,468,607)	114,599	(7.80%)
營業毛利	459,504	509,169	(49,665)	(9.75%)
營業費用	(502,164)	(561,950)	59,786	10.64%
營業(損失)利益	(42,660)	(52,781)	10,121	19.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431	28,079	(16,648)	(59.29%)
稅前淨(損)利	(31,229)	(24,702)	(6,527)	(26.42%)
所得稅利益(費用)	(5,696)	625	(6,321)	(1011.36%)
稅後淨(損)利	(36,925)	(24,077)	(12,848)	(53.36%)
說明： 1. 營業收入差異主因受節慶檔期移轉效應影響所致。 2. 毛利率差異主因原物料上漲及新產線陸續驗收影響成本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差異主因匯率波動產生兌換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一)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26,670仟元，較113年度3,500仟元增加123,170 仟元，主因節慶挪移致使應收帳款回收落點在114年度。
- (二)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312,081仟元，較前期淨流出增加436,588仟元，公司為長遠經營，發展產品多樣化需求，增設生產線及汰舊換新設備；另衡量長、短期資金的需求，出售藥華醫藥(股)公司(股票代號6446)股票，以維持財務穩健及有效運用。
- (三)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主要是以自有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挹注為主，輔以銀行授予貸放額度作為營運資金週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資本支出項目	預計投資金額	對財務業務影響
乳加線設備汰舊換新	259,000 仟元	為企業長遠發展、提升效能並創造新產品營收。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之轉投資可區分為財務性投資及策略性投資兩類。

財務性投資主要係投資於上市櫃公司股票，目的在於獲取股利收入及資本利得，該類投資不具控制力或重大影響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以公允價值衡量，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將隨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動，故承擔較高之市場價格風險。

策略性投資則以投資子公司為主，係基於整體營運布局及長期發展考量，透過持股取得控制力，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反映其營運成果。該類投資重點在於與本公司本業之整合效益，包括產能提升、通路拓展及資源整合，惟亦需承擔子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風險。

整體而言，114 年底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有評價利益 74,262 仟元，並無策略性投資。在兼顧收益性與成長性的同時，分散投資風險並提升整體經營績效。

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秉持審慎穩健之投資原則，持續關注國內外資本市場及產業發展趨勢，適度調整財務性投資組合，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率及投資報酬。在風險控管前提下，優先選擇具穩定配息及成長潛力之標的，並視市場狀況進行動態調整。

在策略性投資方面，將以本業發展為核心，持續評估與食品產業鏈相關之潛在投資機會，包括原物料供應、製造加工、通路布局及品牌合作等領域，惟截至目前尚無具體投資計畫。未來如有適當標的，將依內部評估程序審慎評估其投資效益與風險後再行決策，以確保投資符合公司整體發展策略並維護股東權益。

六、風險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

1. 利率風險

項目	114年度
利息費用	16,204
利息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0.89%

(1)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支出所產生之長短期借款。

114年度負債比率約為28%，整體財務結構尚屬穩健，利率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成本之影響仍在可控範圍內。若市場利率出現顯著上升，本公司具備足夠之營運現金流與融資彈性以因應資金需求，降低利率波動之影響。

(2)因應措施：

1. 持續關注國內外利率走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
2. 強化與往來金融機構合作關係，爭取較佳融資條件。
3. 配合政府相關投資或產業升級補助方案，降低整體資金成本。
4. 維持良好信用評等與財務體質，以確保資金取得之穩定性。

2. 匯率風險

項目	114年度
兌換損失	4,495
兌換損失占營收淨額比率	0.25%

(1)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多仰賴進口，故匯率波動對採購成本及損益具一定影響。114 年度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影響尚屬有限，相關風險已透過適當管理措施予以控管。

(2) 因應措施：

- 依實際外幣需求部位，採取自然避險或遠期外匯等工具進行避險操作。
- 持續關注國際金融市場與匯率走勢，適時調整外幣部位。
- 分散採購來源及幣別配置，以降低單一貨幣波動影響。
- 建立匯率風險控管機制，定期檢視避險成效。

3. 通貨膨脹

(1) 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 114 年度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 1.66%，台灣物價漲勢持續呈現放緩趨勢。另本公司產品主要成本受國際原物料價格、能源成本及全球經濟情勢影響。整體而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運尚未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因應措施：

- 持續掌握原物料市場行情，採取分批採購及安全庫存策略。
- 多元化供應來源，以降低供應鏈集中風險。
- 透過製程優化與成本控管，提升生產效率。
- 視市場狀況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反映成本變動。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或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無。

本公司財務策略以穩健保守為原則，114 年度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且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各項投資案均經審慎評估其風險與報酬後始行執行。背書保證作業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並以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對象，用於銀行營運融資，以降低信用風險，114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為 35,000 仟元。

在衍生性商品交易方面，本公司係基於避險目的辦理，並未從事投機性操作。114 年度未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發生因高風險投資或衍生性商品交易所產生之重大損失。

本公司各項業務均依據「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控制度辦理，並由權責單位定期檢視執行情形及風險控管成效。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採取審慎穩健之財務策略，強化投資評估與風險管理機制，並視市場環境變化適時調整避險策略，以確保資產安全及公司整體財務穩定。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開發中高價位巧克力商品、伴手禮(法式/手工糕點)及生鮮商品類。外銷部分：把公司眾多的產品線，迎合貿易區域需要及規範，帶動多樣化的出口品項及市場。每年編列營收1~2%的研發費用，發展新產品、精實生產，導入MES/WMS/NPD等生產流程理順及智慧化智能化。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政府為保障人民食品安全，相關食品安全法規日趨嚴格，本公司除遵循各項法令規範外，並積極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推動，以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機制，確保產品品質與消費者權益。此外，本公司持續推動品質管理制度，並已取得多項生產與品質相關認證（如ISO、HACCP等），透過制度化管理與第三方驗證，提升製程控管能力及產品品質穩定性，進一步強化品牌信任度與市場競爭力。雖相關制度建置及認證維持將增加一定營運成本，惟有助於降低食品安全風險並提升企業長期價值。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因國內外重大政策或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因應措施：

- (1)持續關注國內外法規動態，建立即時法遵追蹤與內部通報機制。
- (2)定期辦理內部稽核及教育訓練，確保各單位遵循最新法規要求。
- (3)持續維持及更新各項食品安全與品質認證，強化內控及製程管理。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高可用性之主機備援機制，確保服務不中斷，並將備份資料同步至異地保管存放，定期進行緊急應變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降低資訊中斷或毀損之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本公司訂立企業資訊安全政策與相關管理辦法，確保內部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要求。並依據風險等級，持續規劃建置適當資訊安全相關軟硬體設備資源及改善作業流程等因應措施，以降低機密資訊外流風險。

民國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發生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事件，也未曾涉入任何與資安事件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置有發言人制度，作為對外媒體及主管機關之溝通窗口。食品產業高度仰賴消費者信任，一旦發生食品安全疑慮、產品品質爭議或負面輿情事件，可能對品牌形象及市場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

平時本公司針對產業動態、輿情資訊及可能影響公司聲譽之相關議題，建立即時資訊蒐集與內部通報機制，並透過定期會議或專案小組進行討論與研判，以提升危機預警能力及應變效率。當發生可能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時，即由相關權責單位

迅速通報，並召集跨部門組成應變小組，依事件性質採取適當處置措施，以降低事件對公司營運及品牌形象之影響。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發生重大影響企業形象之負面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廠房之擴充皆經過完整及審慎之評估過程，已充分考量投資回收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進貨無佔百分之十以上的個別廠商，貨源供應均屬正常，尚無過度集中風險，銷貨客戶則因通路大型化而於近二年度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有3-4家。本公司進貨來源及銷售管道穩定，並積極拓展其他銷售管道並未有過度集中之風險。針對未來公司產業的成長，將朝向更多元化，以期維持均衡、穩健之營運成果。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組成結構穩定，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故對公司無重大風險與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股東結構穩定，且有堅強之專業經理人團隊，如經營權改變，並不會損及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此種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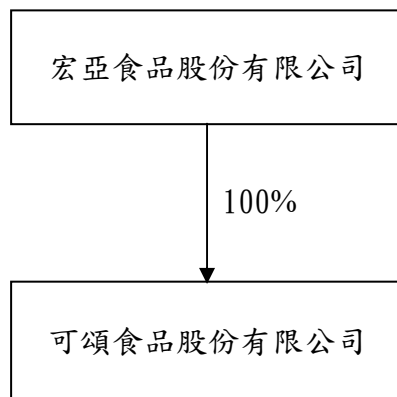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5. 6. 14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86 號 20 樓之 6	866, 740	糖果、巧克力、餅乾、月餅、西點、麵包糕餅等食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可頌食品(股)公司	78. 1. 31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86 號 20 樓之 6	102, 000	經營西點麵包、冷凍麵糰、冷凍糕餅及各類冷凍調理食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註 1. 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 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 關係企業如有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1)	持有股份(註2)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 數	持股比例				
無							

註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4. 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 糖果、巧克力、餅乾、月餅、西點、麵包糕餅等食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115年4月19日/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承添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云綺	9,711,652	11.20
	董 事	統懋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聖鈞	114,926	0.13
	董 事	張舒雁	4,685,732	5.41
	獨 立 董 事	張聰本	0	0
	獨 立 董 事	徐憶芳	0	0
	獨 立 董 事	劉俊北	0	0
可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獨 立 董 事	楊正秋	0	0
	董 事 長	宏亞食品(股)公司代表人：張云綺	10,200,000	100

註1.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 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 董事為法人時，應列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二)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866,740	3,518,020	995,133	2,522,887	1,818,388	(31,576)	(36,925)	(0.43)
可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101,609	17,994	83,615	18,810	(9,991)	(7,916)	(0.78)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司關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四)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云綺





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HUNYA FOODS CO., LTD.



在地永續，

幸福才會延續

 HUNYA FOODS